

目 錄 (2012 年 7 月)

《屬天生命》

- 愛的交通(六)-----勞倫斯-----1
《效法基督》譯註-----思 源-----3

《信 息》

- 雅歌(五)-----聖·伯納德-----6
對主專一的愛是良心上的一面鏡子--奧古斯丁--11
看哪！祂的愛(三)-----施 寧-----14
主耶穌與尼哥底母論重生---湯普·威廉-----18
神的學校—隱密處的訓練(一)--哈夏利士—-----21
默想《約伯記》生命的成熟(五)-張得勝-----28
作門徒的榮耀(三)-----32
十個童女-----麥敬道-----37
三十年前沉默的年日-----章伯斯-----45

《禱告與見證》

- 祈禱出來的能力(二)-----邦 茲-----52
從瑪拉到以琳(一)-----盛足風-----55

愛的交通(六)

■勞倫斯

十八日

與主親密交通

不可少的只有一件，就是隨時隨事隨地與主親密。一個與主親密交通的人有安靜的心靈來應付嘈雜的環境，主在他的環境中正如房屋的棟樑。主啊，我在忙碌事工中向你一看，你就使我靠著你甜蜜的安撫。我愛的目標啊，你是我的力量維持我的生活工作，你是我心靈的喜樂，你是我臉上的榮光。是你吸引我與你不間斷的親密，我只知道你寶貴。主啊，我愛你，我愛你！寶貴你！

信徒彼此交通，是在乎信徒用各自與主親密交通所得的養料來彼此滋潤，是在乎用各人與主親密交通，所嘗著的甘甜來彼此幫助。若無個人與主親密交通，彼此會面時有什麼可交通的呢？我要從聖徒們吸收主的甘甜，好像蜜蜂吸收花的甜汁一樣，目的是為著要多多的愛主！主啊，你是多麼美好，多麼寶貴！你無限量的榮美在眾聖徒身上彰顯，好像各種寶石放出各種光輝，各樣花朵發出各樣香氣，叫我們更加羨慕你！但眾聖徒所返照你的榮美，合起來都比不上你本身所有的，這叫我們更加珍愛你。眾聖徒都像各種樂器在你手中，給你彈出美妙的音樂，那美妙的音樂乃是你自己。主啊，我愛你！【註】

人有了愛的對象自然最喜歡與他在一起親愛地談話，因為愛他。照樣，我們有主為我們愛的目標，也自然喜歡與他親密交通，不間斷的親密交通，因為愛他。也惟有在不斷的親密交通中，他能隨時把他的心意告訴我們，也能隨時做工在我們裏面。或指出我們的過錯，或開通我們的心靈，或引導我們、或培植我們，使我們漸漸長大，甚至到那日我們見他時，我們的身體改變形狀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那時，我們才是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

我們與主不斷的親密交通就有這一切好處，但這一切好處，無非使我們更多愛祂。主替死的大愛感動我們不能不愛祂，與祂親密地交通。我們越與祂有愛的交通就越愛祂，越愛祂就越與祂親愛地交通。祂真是寶貴，祂全然可愛！

不久，我們眾聖徒將聚集在祂身邊與祂永遠同在，我們多麼感激祂，珍惜祂，與祂不斷地親密交通。眾聖徒也要彼此歡樂的交通、興奮地暢談。但是我們交通的來源、暢談的題目只有一個——就是寶貴的祂自己！哦，祂是我們眾人愛的目標、愛的中心。我們眾人都集中在祂身上與祂永遠不斷的親密交通，所以我們眾人也永遠彼此交通。我們越愛祂就越要彼此談論祂、讚美祂；祂真是我們永遠談不盡的題目，永遠唱不完的詩歌。祂永遠的愛在我們裏面發出回聲——愛的回聲，給祂欣賞直到永遠！（續）

摘自：愛的根基

【註】：信徒彼此交通的奧秘，在於各人「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適，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弗四 15-16）

《效法基督》譯註

■思源

屬靈生活箴言

第十一章 得平安及在恩典中長進

一、我們若不為人們的話和行事為人而忙碌，而且不管與我們無干的事，我們就可享受極大的平安。

二、心意純一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要享受極大的平安。

「心意純一」即「眼睛就是身上的燈，你們眼若單一，全身就光明。」(太六 22 達秘譯本)是指專一尋求神的國和神的義。

「心意純一」即在愛中渴慕主，心中單一注視、愛慕主，如同鴿子一般。「我的佳偶，你甚美麗，你甚美麗，你的眼好像鴿子眼。」(歌一 15)

三、為什麼有些聖徒是那樣的完全和喜愛默想呢？因為他們都曾下過工夫，抑制他們對於世俗事物的慾望，所以他們才能以全心堅固在神面前，而且能自由地作進修的工夫。

四、我們受慾念的牽制太多，而且又太貪戀暫時的事物。

我們很少徹底地勝過一個罪行，心中也從沒有熱切地燃過追求每日不斷長進的願望，所以我們總是在不冷不熱的狀況中。

我們若向自己死，且不受裏面情慾所纏累，我們就能夠嘗到屬神的事的美味，(來六 5)和得到思念上面的事的經驗。(西三 1，腓四 8)

主耶穌說：「若是你們的眼叫你跌倒，就剝出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丟在地獄裏。」(太五 29)可見祂知道我們若不學習棄絕肉體的私慾，必不能得到天國的福音。

人心必須有一專心追求的對象，才能滿足，無人能脫離肉體與生俱來肉體的慾念，除非，他重生，有了天上盼望和喜樂。「因為肉體的心思是死的」。(羅八 6 擴大聖經另譯)

五、最大的或說是整個的阻礙，就在於我們還沒有脫離情慾的束縛，也沒有致力於奔走聖徒們完全的道路。

所以一遇微小的苦難，我們就極容易灰心喪志，以致於轉身去尋求人間的安慰。

六、我們若能像勇士在戰場上一樣努力守住陣地，就必定會得到神幫助的。

因為那賜我們戰爭的機會，要使我們最終得勝的神，一定隨時要援助那些奮力作戰的和信靠祂恩典的人。

七、假如我們認為我們信仰生活的長進，只在遵守外在的儀文，那麼我們的虔誠必很快瀕於絕境了。

但是讓我們放斧頭於樹根上，(太三 10)好使我們脫離情慾的束縛，而得到心靈的安息。

八、假如我們每年拔除一件惡行，我們就要很快地成為一個完全人了。

但是如今我們常常看見相反的結果；我們在初信主的時候，反倒比做了多年信徒後，更善良、更純潔。

九、我們的熱心與果子本應與日俱增，但是如今，只要一個能保持他當初火熱的一部分，就被看為了不起的一樁大事了。

很少人能從初信時，一直個人保持火熱的心，連專心事奉的信徒也是一樣。因此保羅勸勉提摩太「你要逃避少年人的私慾，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徒、仁愛、和平。」(提後二 22)

十、只要我們在開頭下一點決心，我們便能在後來的日子中容易且喜悅地做一切有益的事。

離開我們習以為常的事，固然是一件難事；但是悖逆我們自己的意志，就更加倍困難。

但是你若不能克服小和容易的事，什麼時候你才能克服那困難的事呢？

要從起頭就抵制你的情慾，除去惡習，否則漸漸地，它們就要陷你於更大的痛苦。

十一、假若你能體會到，從克制的生活中，你不但能為自己獲得許多的內心平安，還可給別人帶來許多的喜樂，我想你一定會更注意於你的靈性的進步！

信徒屬靈生命的康健和長進，在於敬虔與節制的操練。「……在敬虔誠上操練自己；操練身體益處還少，惟獨敬虔，凡事都有益處，因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這話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提前四 7-9)

第十二章 患難的益處

一、我們有時遭遇苦難與逆境，實在是有利的，因為它們常常會使人心反省自己，而且使他感覺他在世上如被逐的囚犯，不應該對世界上任何東西寄以信賴之情。(羅五 3-5)

二、我們有時忍受別人反對，這也是有利的，受人家譏諷，(雖然我們行事與思想並無不正)，也沒有什麼害處。

這些事常會幫助我們學習謙卑，防止虛榮。因此，我們就會更加竭力尋求神為我們內心的見證，雖然在外表上是被人輕視，而且毫無名譽。

三、所以人應完完全全地把自己交託在神裏面，就不至於再感到需要人所給予的安慰。

四、一個良善的人遭受痛苦，試探，或為惡念所擾的時候，他就更瞭解他如何迫切地需要神。若沒有神，他知道他是無法行善的。

五、同時，他為著所受的苦楚而憂愁、哀痛，而且發出禱告之聲。

同時，他將倦於塵世的生活，希望早日離世與基督同在。

同時，他也要感到完全的平安，絕對的平安，在此世是不可能獲得的。

信徒的患難是神管教的教育，為要使他們在神的聖潔上有份。因此，在患難中自己反省是否在內外生活有改進的地方。(來十二 6-13) 若是為持守真道而受苦倒要歡喜，因為神的聖靈必常與他們同在，為他們作見證。(彼前五 12)

雅歌(五)

■ (法) 聖·伯納德原著

■ (美) 伯納德·班雷翻譯

第十一講

我現在接著講上次未講完的講章，讓我們先來看幾處聖經：

「耶和華你的神，是施行拯救，大有能力的主，祂在你中間必因你歡欣喜樂，默然愛你，且因你喜樂而歡呼。」（番三 17）

「如此住在你殿中，便為有福，他們仍要讚美你。」（詩八十四 4）

下面是詩人，當他們大聲說這話時，心中所想那種受膏的情景：「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這好比那貴重的油，澆在亞倫的頭上，……。」（詩一三三 1-2）

第一類的受膏，不會引發出像大衛那樣的言語。當然，第一類的受膏也是不錯的。不過，總記得罪愆，乃是一樁苦事。在這階段，同居並沒有多少和睦。只有當我們專注感謝神的時候，我們自然就會「和睦同居」。

我給各位的勸告要在一條較好的道路上行走，正確的瞭解神，會給你們一些呼吸的空間。「又要以耶和華為樂，祂就將你心裏所求的賜給你。」（詩三十七 4）你們對你們的罪感到悔恨，固然很重要。你們不要忘記神的愛；祂將免去你們的懊悔，用一點點的蜂蜜使你們的苦草變甜。要記住神能使你們擺脫一個憂傷之靈的悲痛，祂能把我們從絕望拉回，祂能安慰我們，並使我們剛強。透過以賽亞這位先知，祂說：「……為我的頌讚，向你容忍，……」（賽四十八 9）

神似乎在說，靠著我們對祂頌讚，祂牽制著我們，好讓我們站得住。我們自己的過錯可能壓得我們喘不過氣；可是，神的赦免大過我們的罪行，祂的憐恤大過我們的罪過。自我譴責是第一

步，讚美神是第二步。不要忘記保羅的忠告：「凡事謝恩……。」
（帖前五 18）

關於我現在所講的，我想到兩個重要的方面。「教導智慧人，他就越發有智慧；指示義人，他就增長學問。」（箴九 9）我再加以簡單說明。

前者是與方法有關；用這種方法，便可達到目的。人在基督裏自我完全倒空便達到目的，後者是結出悔改的果子，然後，我們才滿有基督的身量。

假使我們靜思前者，我們會栽培出一個虔誠希望之園；考量後者，就會產生愛心。其實，兩者都有必要；盼望而沒有愛心，就像一個囚犯在獄中，每天在日曆上劃掉日子；得不到回報的愛，也會逐漸減少。

請各位思索一下我的這些想法。請繼續默想；這樣的香膏將會更新你們屬靈的生命。

第十二講

一共有三種香膏，我們只討論了兩種——悔恨與獻身。我們注意到，悔恨是使人傷心苦痛的，而獻身是令人心平氣和的。

而第三種香膏是超乎前面兩種的，我稱它為「憐恤的愛」。

它也是香膏中最為馨香，它能醫治。「憐恤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蒙憐恤。」（太五 7）塗抹一些由悲傷、罪惡、以及帶有仁慈膏油的，那受苦之人所配製出的香膏，然後再用「愛之火」烤一烤，你們將會蒙福的。

倘若你們憐恤一個仇敵，迅速幫助需要的人，寧願施而不受，寧願饒恕而不報復，愛人如己，那麼，你們就會以第三種香膏蒙福。沒有比這更好的了，當你們受到壓傷，內心也不會感到乾枯；當你們的仇敵們點起熱火，也不會把你們煮乾。

保羅始終在意這些，他「在神面前，無論在得救的人身上，或

滅亡的人身上，都有基督馨香之氣。」（林後二 15）保羅給我們一個他收集一些香料的名單。

「弟兄們，在我主基督耶穌裏，指著你們所誇的口，極力的說，我是天天冒死。」（林前十五 31）

「有誰軟弱，我不軟弱呢？有誰跌倒，我不焦急呢？」（林後十一 29）

我們對許多這樣的經節都非常熟悉。保羅把這些最好的香膏合在一起，他對教會的信徒猶如一位母親，他重複的生他們，直到基督住在他們裏面為止。

約伯是一位心胸寬大而能夠造就人的人——

「從來我沒有容客旅在街上住宿，卻開門迎接行路的人。」（伯三十一 32）

「我為瞎子的眼，瘸子的腳。我為窮乏人的父；素不認識的人，我查明他的案件。我打破不義之人的牙床，從他牙齒中奪了所搶的。」（伯二十九 15-17）

像約伯這樣的人，一定會打造出許多美好的事蹟，包括甜美的香氣。每一項行為都有它本身的香膏，約伯的良心乃是蓋過潰爛毒瘡的小花束。

約瑟是另一位表露「香膏傾倒」的人，他對出賣他為奴的兄弟們倒出香膏。

「約瑟愛弟之情發動，就急忙尋找可哭之地，進入自己的屋裏，哭了一場。」（創四十三 30）

摩西也給了我們一個非凡的例子，儘管在他所帶領離開埃及的百姓當中，產生騷動混亂、意見分歧，他仍然是一位不為所動的領導者。他同詩人一樣——

「我與那恨惡和睦的人，許久同住。我願和睦，但我發言，他們就要爭戰。」（詩一二〇6-7）

當摩西面對那些不知感恩背叛的百姓，仍然控制他的怒氣；他甚至還維護他們而不順從神。

「耶和華對摩西說：『我看這百姓真是硬著頸項的百姓，你且由著我，我要向他們發烈怒，將他們滅絕，……』摩西便懇求耶和華他的神，說：『耶和華啊，你為什麼向你的百姓發烈怒呢？這百姓是你用大力和大能的手，從埃及地領出來的。』」（出三十二 9-11）

摩西這時仍與他的百姓站在同一立場。

「倘或你肯赦免他們的罪，……不然，求你從你所寫的冊上塗抹我的名。」（出三十二 32）

摩西內心竟然滿溢憐恤之情，像一位窮苦的母親，被邀去一個富足的家庭晚餐。「請來跟我們坐在一起用餐，但把你抱著的孩子留在大街上吧；因為我們用餐，會被你孩子的哭叫打擾。」這位母親聽到這些話，會有什麼樣的反應？她不會那樣做的。她寧願挨餓，也不會把孩子留在大街上的。同樣，摩西對他自己的蒙福，也是漠不關心。不論他要付出多少代價，他都不能把他的百姓留在外面。

大衛對那個一直要追殺他的人，也顯示了無比的仁慈，同樣，我們對那些逼迫我們的人，也要顯出仁慈。他們從不想為他們自己要求任何權利，他們對仇敵與對朋友，覺得有同樣的義務。他們無論對「聰明人，愚拙人」，（羅一 14）都有同情心。這樣的人永遠以盡可能最好的香膏來使這個世界馨香。

你們也能做同樣的事，倘若你們能溫柔、熱誠、合作、友善以及謙虛，別人就會說你們；也能使周遭的環境充滿馨香。假使你們能耐心的對待難以相處的人，給他們關懷與指導，在你們的禱告中記念他們，你們就會像珍貴的香膏。

在福音書裏，有好幾處都提到這種香膏。

「過了安息日，抹大拉的馬利亞，和雅各的母親馬利亞，並撒羅米，買了香膏，要去膏耶穌的身體。」（可十六 1）

她們必須去買香膏，而且要買足夠能膏耶穌整個身體的香膏。先前，曾有一個女子吻基督的雙腳，還用香膏倒在祂的頭上。而今，一群婦女剛剛準備了大量特殊的香膏。那不是由普通貨架上買得到的；而且也不是塗抹一點點在耶穌的腳和頭上。

假如你們真正富有憐憫之心，就不會只對你的家人以及朋友們仁慈。「就是外邦人不也是這樣行嗎？」（太五 47）

保羅教導我們：「……就當向眾人行善……。」（加六 10）

永遠要愛你的仇敵；如此行，你們不只是膏基督的腳與頭，而是膏祂整個的身體。你們那充滿著的仁慈能夠做出這些，是「……為基督的身體，就是為教會……。」（西一 24）

這可能是為什麼主耶穌，不許為祂在墳墓裏的身體預備香膏。祂寧願把香膏用在那更有價值，活著的身體，也就是教會。祂重新指導香膏的使用，在祂被釘在十字架上之前，祂的確沒有阻止那昂貴的香膏傾倒在祂的頭與腳上，祂曾嚴厲的指責那些稱用在祂身上的香膏是浪費的人。

如果我可以為我個人的光景說幾句話，我要告訴各位，我曾將我的殘軀擺在基督的腳前。偶爾，我曾特別蒙福，能站立在祂的面前。人們會不悅的喃喃細語說：「何用這樣的枉費呢？」（太二十六 8），他們認為當我應該關懷別人的時候，我卻只顧我自己。好像他們在說：「這香膏可以賣許多的錢，賙濟窮人。」（太二十六 9）對我而言，這樣的言論不啻經書上所寫的：「死蒼蠅使作香的膏油發出臭氣……。」（傳十 1）

我的評論是我們應該記得主對主張賣香膏，賙濟窮人的反應。「……為什麼難為這女人呢？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太二十六 10）（續）

對主專一的愛是良心上的一面鏡子

■奧古斯丁

起初的愛

什麼時候，你對主耶穌有真正起初的愛心？

當你心裏充滿愛心地呼叫主耶穌的名字，不論你是有意識或無意識地提到主耶穌的名；又當你有感動，要給祂加上愛的稱呼，如：我最親愛的、我的榮耀冠冕、我的主、我的生命、我的喜樂、我唯一的、我的一切等等時，你就是有了對主耶穌起初、新婦般的愛。

蒙揀選決定愛主

還有當你心中因知道你的新郎是誰，而不斷的感到驚訝，並且不得不開始敬拜祂的時候。

當你的心喜樂並歡呼地一再說：「我已蒙揀選成為主耶穌的新婦了。」的時候。

當你跪在主十字架前，為自己所犯的罪而每日憂傷痛悔，因你無法了解，主藉著受苦為你做成了那些事，而心中充滿了感激之情和愛的時候。

當你決心只要主愛你的時候。

只有祂擁有你的心；只有祂和你面對面，使你的心歡暢的時候。

當你不再想和其他人共渡休閒時間，或用在自己享受和愛好的事上，而只想與主同在的時候。

為主受苦

當你感到要與主同受苦，為祂犧牲；當你尋求新的方法，向

主獻上你的禮物的時候。

當你面臨主和其他人之間，以及主和你所愛的東西之間，必須作出揀選，而你毫不猶豫地能選擇主的時候。

當你做日常生活中的一切事務，都與主同行的時候。

當你心甘情願地，而且樂意地肩負起困難的工作，而總是說：「為你，為你！」的時候。

當主耶穌成了你心中真正的喜樂，這喜樂的光輝照亮了你的容面和全身的時候。

當只有主耶穌得榮耀，人們愛祂，為祂的國度鋪平道路，才能使你歡喜快樂的時候。

求祂榮耀

當你不再尋求人的喜悅，只求討主的喜悅的時候。

當你不再為滿足自己的享樂和榮耀而做任何事，只求活著使主得榮耀，討祂的喜悅的時候。

當你完全地把自己的心思意念全獻上給祂的時候。

當你不斷想出新的方法來討主耶穌的喜悅，藉犧牲表示你的愛，以唱詩禱告敬拜祂，做事奉工作，以及為祂名的緣故用愛心服事人的時候。

盼望祂再來

當你滿心盼望主再來的那天，與祂面對面的時候。

因為主耶穌只接受專一的愛，所以，當你不再愛其他人和事物，而單單愛主耶穌的時候。

當你信靠祂，就像新婦相信她的新郎那樣：祂為我而活，祂保護我，祂支持我，祂為我什麼都能做；祂眷顧我和我的一切。

親密相交

當你與主耶穌相交的關係，比其他的一切更親密的時候。

當主耶穌成了你心靈生命中最親密的朋友的時候。

當你失去生活中一切使你得到樂趣的東西時，還能說：「只要我還有你就有了一切。」的時候。

當你愛主而竭力戰勝自己的罪，討祂的喜樂，並使自己成為一個完全而美麗的新婦的時候。

與祂同走十架道路

當你像一個真心跟隨新郎的新婦一樣，跟隨祂走上祂所走過的十字架道路的時候。

因為受苦是你屬祂的記號，所以，當你以愛心和喜樂的心，走上祂憂傷痛苦的道路，走上祂窮困、卑微、屈辱、順服、依靠、純潔的道路的時候。

當你心中不忍看到主受苦，願與祂同受苦難、安慰祂，並且盡力做討祂喜悅的事的時候。

當你珍惜祂所受的創傷，你為此而尊崇，視為祂榮耀和愛的表徵，以及祂天性流露的時候。

當你時刻等待著：在日常的生活中等候祂，要見祂的面；等候祂再來迎娶祂的新婦；等待到那天赴羔羊的婚筵。

神是我心靈唯一的配偶，
祂使我的心靈為永生結出果子，
我要單單愛祂，別無所愛。
—奧古斯丁(354-430)

【附註】： 本文並無分段，附加小標題，僅供參考。

看哪！祂的愛(三)

■施寧

五、是徒然嗎？

「於是離開他們約有扔一塊石頭那麼遠，跪下禱告，說：父阿！你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有一位天使從天上顯現，加添祂的力量。耶穌極其傷痛，禱告更加懇切，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禱告完了，就起來，到門徒那裏，見他們因為憂愁都睡著了，就對他們說：你們為甚麼睡覺呢？起來禱告，免得入了迷惑！」（路二十二 41-46）

「我卻說：我勞碌是徒然；我盡力是虛無虛空。然而，我當得的理必在耶和華那裏；我的賞賜必在我神那裏。」（賽四十九 4）

在客西馬尼園的爭戰中，撒但是用什麼來折磨耶穌的？撒但是控告人的，因此牠必須用最厲害的指控來對付耶穌。我們現在只能猜測當時耶穌所受的折磨是何等厲害，而撒但的手段又是極其卑鄙。

也許仇敵撒但向主耶穌說，祂全部救恩工作已經落了空，因為基督徒始終不願改變。

可能牠讓耶穌看到那些未蒙救贖的信徒是何等沒有愛心、不解怨、好批評、不愛真理和驕傲自大，他們和不信主的人沒有什麼不同。

也許牠諷刺地提醒耶穌在臨別時對眾門徒所說的話，主耶穌和眾門徒分別之前曾告訴他們說，世人必因他們彼此相愛而認出他們是主的門徒，可是他們卻因彼此之間的紛爭而為人所知。

也許撒但牠讓耶穌看到祂的教會以後分裂的現象，就如教會分成不同的宗派和團體，很可能撒但諷刺地對主說：「枉費心機了！你的道路是徒然了！你絕不能拯救一個人的靈魂。」

主耶穌的心受到仇敵如此殘酷的折磨和傷害，祂終於呼喊說：

「我父啊！你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

我們無法知道仇敵撒但向主耶穌提出多少指控和攻擊，也許撒但指責耶穌的還不止是基督徒彼此之間的分歧和互不相愛這些事！撒但是說謊者之父，牠曾向亞當和夏娃批評過神，牠一定也為人所做的一切壞事指責耶穌，因為祂是創造人類的主宰。

名畫家亞伯·杜勒(Albrecht Durer)畫出了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中痛苦的形像，祂伸手俯伏在地上，那時候主耶穌之靈可能又將世人的罪承擔在自己身上了。

是什麼使耶穌有力量面對這一切可怕的指控呢？是什麼使祂受得住仇敵譏笑說祂所做一切都是徒然的呢？祂僅僅將自己的意志順服在父神的旨意之下。主耶穌曾一再地說：「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當時祂又重覆說這句話，因為祂不明白父神的旨意，為什麼祂的工作似乎是徒然白做了。就這樣祂在客西馬尼園裏的試探中得到了勝利，祂為我們指出了走向勝利的途徑，當我們獻身所走的路看來似乎是徒然了，又受到了人們的冤枉和迫害之時，祂為我們指出了方向，就是謙卑地將自己的意志降服在神的旨意之下，就必能得勝。

主耶穌告訴我們，不必知道自己的工作是否有意義，事實往往是相反的，主耶穌藉著祂在客西馬尼園中的得勝向我們證明了：當我們的工作結出更豐盛的果子以及當我們付出更大代價的時候，這條道路會顯得毫無意義，我們為主做更多更大的工，仇敵對我們的攻擊就更頻繁，使我們覺得自己獻身走上這條道路是錯誤的，但是我們若不去理睬仇敵的控告，一心跟隨主耶穌，順從神的旨意直到末了，我們就必結出更多的果子來。

六、「父啊！是的！」

「第二次又去禱告說：我父阿，這杯若不能離開我，必要我喝，就願你的旨意成全。又來，見他們睡著了，因為他們的眼睛困倦。耶穌又離開他們去了。第三次禱告，說的話還是與先前一樣。於是來到門徒那裏，對他們說：現在你們仍然睡覺安歇罷！（罷：或作

麼？)時候到了，人子被賣在罪人手裏了。起來！我們走罷。看哪，賣我的人近了。」(太二十六 42-46)

「耶穌說：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約四 34)

我們可以說當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裏說出「父啊！是的！」的時候，就下決心要上十字架了，祂在客西馬尼園中作出了決定，決心走上十字架的道路，耶穌所作的決定並不如我們想像那樣是在祂被釘十字架之時作出的，而是在客西馬尼園裏作出的，同時我們常認為祂的決定是否在受試探之後作出的，其實不然，祂是在受試探的時候作出決定的。祂在受試探的時候作出上十字架的決定，這件事是有深遠意義的，通過試驗是使我們事奉有能力的基礎，只有這樣我們才能像主耶穌那樣為弟兄捨命、結出永恆的果子來。當我們勝過試探之後，就使我們因此而得著力量。因此，聖經上說：「我的弟兄們，你們落在百般試煉中，都要以為大喜樂。」(雅一 2)主耶穌告訴我們如何勝過試探，就是用祂在受到驚恐威脅之時所說的話：「父啊！是的！」我們若一再對神說「是的」，仇敵必離開我們，就這樣我們也是在對自己的問題和苦難說：「是的」。

如此肯定的說「是的」，就能使我們與祂合一，與祂聯合我們就有了力量，當我們與神合一，我們的意志就因愛而降服了祂，仇敵就沒有力量了，仇敵害怕這種聯合。當我們被壓在困苦之下，黑暗勢力想壓倒我們的時候，我們應該對神說：「只要你認為需要就願你的旨意成就在我的身上。」在受試探的時候人們若說這話，仇敵就要離開他們，因為牠看到我們已經極謙卑地順服神的旨意，所以牠的進攻就不會成功，因此牠就必離開我們了。

主耶穌：

求你幫助我完全順服你的旨意，就如你順服父神一樣。不論父神領你去何方，你都對祂說，「是的」。我今天要說：「父啊！是的！」就如你以前那樣，雖然我心中不願背負自己的十字架。父神的愛曾托住你，使你能戰勝你一切的仇敵，因而如今能坐在你父的

右邊，你的父就是我的父，祂一切都是為我的好處著想，祂必以奇妙的方法托住我，並且把試探和愁苦變成榮耀，我主耶穌啊，與你同在，我信靠父神的大愛，因此我說「是的！」完全是出於內心，求你照你的旨意成就在我身上，因你的旨意是最佳美的。你曾順服了父神，喝了那苦杯，我今天也要如此行，深信你必不撇下我，你必差遣天使來加添我的力量。

摘自：《看哪！祂的愛》

【蒙基督教馬利亞福音姊妹會應允刊登】

主耶穌與尼哥底母論重生

■湯普·威廉

「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約三 5）

這裏所記的是一位有地位的教會領袖，他帶著他們士大夫階級特有的審慎態度和外交手腕，來拜望耶穌。他確是受了感動。他看明白了這個新運動是出乎神的；最低限度是蒙神嘉許的。但是他自己還不肯破釜沉舟的來參加。怕的是公開參加以後，他會失去他在上等社會中的地位，因此也要失掉了他對於這個運動從旁協助的力量。一位有地位的朋友，站在局外人的立場上，對於一個新的運動可能有很大的幫助。因此他在夜闌人靜的時候，悄悄的一個人來到了主耶穌那裏——就是耶穌與門徒們抵掌而談的橄欖山旁的樹林中。可能也就是「主常去的那個園子」裏。（約十八 1-2）

他開始用恭維的口吻與主交談。他心中未必有不誠實的作用；然而表面上總免不掉寒酸味道。「我們知道你是從神那裏來教導人的；因為你所行的神蹟，若沒有神同在，就無人能行。」我們看出來使尼哥底母承認耶穌為教師，而加以贊許的，倒不是主的教訓，而是祂所行的神蹟，這充其量是一種等而下之的認識，（約十四 11）不過這終是一種認識。

然而到主面前的人，恭維的話，必須撇開；外交的手腕，必須放棄；而且除了同情的興趣之外，必須具有重新作人的決心。主的教訓重心，是在神國的降臨；而尼哥底母是以弟子之禮，來拜見耶穌——他承認耶穌是神那裏來作教師的。不過這位教師所講的，乃是神國的大道，尼哥底母若不肯幡然悔悟，對於這樣的道理，連看見的希望也沒有。「人若不重生，就不能看見神的國。」「看見」二字，是瞻仰的意思；他根本就不懂得我們所講的道理。

「重生」或是「從上頭生的」。希臘原文中這兩個意思都有。

「重」字當然是最重要的一個字。但是這個新的生命，卻只有一個來源。人不能自己重生——正像尼哥底母立刻指明出來的：「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這位宗教領袖，因為是一位法利賽人，已經承受了一個重大的遺傳；在他自己的生活經驗中，他也試驗過這個遺傳；他的行為、言語、思想和感情習慣，都完全合乎這個遺傳；他如何能掙脫這些重重的束縛，而改絃更張呢？這和「再進母親腹中生出來」，是一樣的困難。

困難儘管困難，這總歸是必要的條件。固然沒有人能憑著自己的力量，完成這個任務，然而卻有一種外來的能力，幫助人達到這個目的。「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自然尼哥底母尼會明白「從水生的」是什麼意思。因為約翰的洗禮，已經是人所共知的制度。進天國的初步工作，是公開的參加約翰的悔罪改過的奮興運動；這其中有久已寂無所聞的先知的呼聲。然而這依然只是一個開端；並非全部。雖然先知中沒有比約翰大的，然而，天國中最小的比他還大。(路七 28，太十一 11)要進入天國，除了跟隨約翰以外，還有條件。約翰自己曾說過，他用水施洗的成就比那在他以後要用聖靈與火施洗的成就，如差天淵。受聖靈的洗禮也是必須的——受聖靈之洗的條件，就是作基督的門徒。換句話說——你必須作我這些門徒所作的事；就是先尋求約翰的洗禮，然後公開的加入我的團體，這裏是重生和新生命的能力運行的範圍。生命如同流水，不能高於它的水源。你生命的源頭，若是肉體，你的生活就要停在肉體的水準上。若是聖靈，那麼，你的生命一定會表顯出屬靈的品性來。「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

主既然將重生的情形講明之後，就不再單單的討論重生與「看見」，或是客觀的「瞻仰神的國」的關係。祂又進一步來討論重生與「進入神國」——從裏面憑主觀的經驗來認識它——的關係。這是人人可以作到的，因為神的能力已運行在基督門徒的身上。「重生」這個思想不應該使人「希奇」。眼前就有一個現成的比方。你聽見橄欖樹的葉子響，就知道是有風。希臘文的「靈」字也有風的意思。希伯來文的「靈」(Ruach)字原來就是指曠野的大風說

的；「大風吹萬里，捲地催浮雲」，沒有人知道它從那裏來，往那裏去。「你聽見風的聲音，卻不知道它從那裏來，往那裏去。」但是你若一聞風響即當風而立，你總會覺到它拂面吹衣的能力。「凡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不必要證據；儘管享利益，莫問清風來何處，儘管迎風納清涼。莫問清風那裏去，儘管張帆送行舟。它能供你的所需，儘管完全信靠。

對於尼哥底母說，這段談話，更叫他莫測高深了。「律法」本來是神自己所頒賜的；敬虔而謹慎的教法師們，又把它條分縷析的加以研究，而又將遵行的辦法詳詳細細加以規定；天心人力畢於此矣。而且神曾與猶太人立過約，猶太人也知道他們應當遵守的條件，現在所講的這一套靈恩自由運行的道理，豈不是要將猶太舊制度遺規付之流水麼？「怎能有的事呢？」

於是主耶穌在絕對驚奇的情態中，注目看著尼哥底母說：難道像你這樣一位讀書明理的先生，竟不能領會我所講的這經驗之談麼？在我們說，這不過是神人關係中最普通的交接。「我們所說的，是我們知道的；我們所見證的，是我們所見過的。」我們的見證是千真萬確的經驗，「只是你們不接受我們的見證」。若是你們不能領受，這在我們說，只是今世生活中「家常便飯的經驗」，如何能領受我到世上來所要宣示的，屬乎天上的更高尚的真理呢？「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你們尚且不信，若說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指在祂門徒中間的見證）

天上的真理，只有一位能宣傳的使者。人不能自己到天上去找尋真理；只有一位自天降臨，而且代表神的專差，能將真理宣傳出來；祂就是神住在人間的最完全的代表。「除了從天降下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

摘自：約翰福音札記

神的學校-隱密處的訓練(一)

■ 哈夏利士

「祂教導我的手爭戰，教導我的指頭打仗。」(詩一四四 1、撒十七)

住在至高者的隱密處

神訓練出來事奉祂的人，都有一個共通特點，就是在他們成為眾人眼中的領袖之前，須先接受神隱密的磨煉。相對來說，那些未受過神這樣訓練的人，他們的肉體總是喜歡別人的注意。儘管未蒙主的差遣，他們卻憑己意地奔馳，結果要在到處碰釘的情況下學習成長功課。如果說保羅是主所揀選去傳揚祂聖名的器皿，那麼他所經受的訓練，可說是自我試煉的學院而來的。「我也要指示他，為我的名必須受許多的苦難。」(徒九 16)由此可見，神自有一套訓練事奉的方法。即使是祂那最完全的僕人——祂的愛子耶穌基督——亦須經歷祂的試煉。「祂在耶和華面前生長如嫩芽，像根出於乾地。」(賽五十三 2)

大衛經歷的訓練也是如此。聖經記載他被神揀選之前，是個寂寂無名、在父兄心目中沒有什麼地位、成天在外放羊的小伙子。沒有人會想到這樣的一個人會是蒙神揀選的器皿。但神偏偏就揀選了他。其實他在野地的日子，並不是完全獨處的，神一直在暗中教導他。他在神隱密的學校受訓，以便將來能夠公開服事神。神不像人一般單看外貌。我們也應該像大衛一樣，學習在神面前好好生活。除非我們的魂被神操練得通達，否則祂不會使用我們作事奉的器皿。

我們有時自以為會被神使用，但神的心意未必如我們一樣。對於祂所揀選服事祂的人，祂往往會先在隱密處磨練他。神在這方面的超卓智慧，從神過去許許多多的出色的僕人身上可見一斑。當眾人都疑惑恐懼時，這些人卻能表現出平靜、忍耐和智慧。他

們的言行足以顯示他們是受過神訓練的人。在神面前有過隱密訓練的人，能夠在眾人都煩亂和紛擾中依然履險如夷。這些人(例如摩西)懂得如何為驚慌的以色列人在褻瀆神的聖名後代求，(例如大衛)懂得如何面對面與歌利亞爭戰。他們的裝備，就是在比萬有大得多的神面前有過一段隱密的生活。他們既然能在永活的神面前站立得住，在人面前當然也能站立得住了。

現在讓我們來看一看大衛的事蹟。在曠野的日子，他學會了依靠神作為得力之源的功課。此刻，這位屬神的大將將要面對那個在未受割禮之人當中的大將。大衛曾經殺死獅子和熊，這是人所不知曉的。現在他要在以色列和非利士眾軍面前打倒歌利亞。

在以色列人眼中，歌利亞是何等可怕的一個敵人啊！他早晚向以色列人討戰，可是沒有人敢去應戰，這些人早已喪膽懼慄。或許當時掃羅王已擺開陣勢，軍將們亦已嚴陣以待，搖旗吶喊，可是當他們看見歌利亞從非利士軍中排眾而出，以同樣的聲威向他們討戰時，他們都駭得魂不附體，瞬間逃得無影無蹤。(撒上十七 23、24)大衛此時正好來到軍營，他耳聞歌利亞的狂放嘲弄，(23節)目睹以色列軍的臨陣退縮。以色列軍的吶喊叫戰很快便沈寂下來，換之而來的是膽戰心驚。但在這樣劣勢下，大衛依然不失平靜安穩。兵慌馬亂之中，惟獨年幼的大衛坦然不懼歌利亞。這個人素來被兄長輕蔑，不畏非利士人的侮慢。沒有人能夠明白為什麼眾人都怕得要死時，這個小伙子竟敢獨自迎戰非利士巨人。這班以貌取人的以色列人和非利士人怎能相信大衛有治服歌利亞的能力呢。屬肉體者，只能從軍隊的數目，配備及英雄蓋世的歌利亞身上體會什麼是能力，絕不會從這個剛自曠野牧羊回來的少年身上看出能力來。

親愛的弟兄姊妹，請你留意：大衛是個曾經被永活的神訓練過的人；此刻他看見永生神的聖名遭受考驗。以色列軍所倚仗的是自己的資源，但他們的資源又怎堪與非利士軍的相比呢。然而，這裏有一位以神的心為心的人，他願意倚仗神的大能。大衛的天生膽量並非比掃羅的大，他們不同之處是大衛裏頭充滿信心，而掃羅則沒有。不錯，在曠野的大衛是個寂寂無名的小子，然而，

正就在那裏，大衛學會了與神相交。現在，他是一個被神更新過來的人，能夠以神的角度觀看事物。這是基本而首要的事情。我們有否以與神相交為自己最大的權利？我們能否珍惜與神相交的生活，過於珍惜與聖徒同聚的生活？我們的得力，是在於與永生神的相交，只要仰望那位肉眼看不見的神，我們就能勝過任何環境。屬肉體者只會尋求屬肉體者的幫助，期望從聖徒身上得著解答。然而屬肉體者在神面前都會如草般的凋謝。(彼前一 24)因此，憑信心住在「至高者的隱密處」，才是最穩當最快樂的事，並且在這樣地生活過後，才能在事奉中滿有能力，到其時，我們便能像大衛面對歌利亞一般面對自己的敵人了：「這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是誰呢？竟敢向永生神的軍隊罵陣麼？」(撒十七 26)

然而一提及信心，屬肉體者便會惱羞成怒。這樣的事情，不是曾經發生在將夢境告訴兄長的約瑟身上麼？同樣，大衛也有過類似的經驗。他的兄長以利押不是曾經這樣地斥責大衛麼：「我知道你的驕傲和你心裏的惡念」？每次屬肉體者遇到比他更有能力的人(如以利押之見大衛)，便往往會竭力貶抑對方的能力，或者斥罵對方狂妄自大。身為長兄的以利押，當然可以以其兄長的輩份，憑著肉體性情任意妄為了。雖然他的容貌體態都非常俊美，神卻沒有揀選他。(撒十六 6、7)人所推崇的神沒有膏抹作王。在聖經中，我們多次看到神放棄頭生而揀選年幼者的事例，正如以實瑪利或以掃。以利押按肉身說是承受產業的代表人，他因自己有此權利而輕視大衛。但大衛的說話卻是出自一種以利押所不懂得智慧和能力。大衛是憑信心誇口的。他看到的是永活的神和耶和華的軍隊，他又能從神的角度衡量非利士人和歌利亞。以利押卻沒有這樣的見識，他的說話和感受完全是按常人的角度流露的，難怪大衛因信誇口的說話會被他指責「驕傲和心裏的惡念」(撒十七 28)了。

屬肉體者往往就是這樣地誤解信心。我們表明自己在永活的神所懷的信心，屬肉體者便會辱罵我們說：「這是驕傲。」這種由最深的謙卑發出的信心，往往被屬肉體者批評為驕傲。其實世上沒有一樣謙卑，比甘願放下自我，讓永活的神完全掌管更為謙卑

了。在整件事中，大衛自始至終都放下自己，單單仰望神及祂的軍隊。能夠把己徹底摒棄，專注於神，這完全是因著信心帶來的能力及權利所致。「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誇口的當指著主誇口。」(林前一 29-31)這正是大衛所學懂的功課，他現在能夠流露出來；而這樣的美德，在以利押的眼中卻是驕傲。其實真正的驕傲乃是肉體。這個道理，我想大家都能明白，我們也曉得信心的意思，就是倒空自己，讓神充滿。親愛的弟兄姊妹，信心除了使我們可以得著神所賜的各樣福氣外，還可以使我們得著神自己。

「大衛說：『我作了什麼呢？我來豈沒有緣故麼？』」(撒十七 29)大衛有榮耀自己嗎？當然沒有。那麼他憑什麼如此誇口呢？其實信徒高舉永生神的聖名，必有其原因。神讓我們在世上存活，是要見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不是去高舉我們自己的名字。噢，這就是聖經教訓我們要一心一意的意義——見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

看完以利押的表現，讓我們接著察看大衛覲見掃羅的情況吧。從經文裏，我們可以看到大衛是何等不亢不卑及充滿自信：「人都不必因非利士人膽怯，你的僕人要去與非利士人戰鬥。」(撒十七 32)當以色列全軍都心膽俱裂，這個乳臭未乾的小子竟能在主面前鎮定地說：「人都不必因非利士人膽怯。」我們不僅能實實在在地感受到因信而來的把握，更可以在最困乏的環境得著安慰和鼓勵。信心能使我們看到環境以外的能力，使我們不僅不會為試煉所勝，更能像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後書第一章 4 節說的：「叫我們能用神所賜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大衛經歷過試煉，並且深深體會自己所信靠的是誰。他勝過試煉，以致如今表現出大有信心。在曠野的日子，神曾讓他嘗受過許多似乎永不為人知曉的試煉，但到了此刻，這些經過試煉而生的果效便完全發揮出來。(撒十七 34-37)

噢，弟兄姊妹請注意：這就是歷世歷代眾聖徒得勝力量的來源！當世人都把我們放在眼內時，神仍會堅定不移地看顧。到底什麼才是我們最有力的裝備呢？就是誠心誠意地虛己，默默地

背起十字架，透過隱密的操練，認識神的道路，除去一切不合神真理的空想及事物。隱密是操練信心的地方，在這裏學習打敗你的仇敵吧！經過隱密的爭戰，你就能在試煉的時刻安慰及鼓勵別人。正如大衛，若非在無人的曠野學會搏殺獅子和野熊的能力，就不能在以拉谷成為唯一無懼歌利亞的戰士。

信心的能力的秘訣

從大衛的爭戰，可以學到大衛得力的秘訣——信心的能力。至此我們應當能夠體會保羅常常自以為愚拙的意思。保羅所矜誇的，就是自己的愚拙。他事奉的能力，包括能忍受許許多多聖徒所施加的重擔，就是因為他在主面前多有操練的緣故。同樣，大衛亦因為在神面前久經操練，因此能對掃羅說：「人都不必因非利士人膽怯。」

「掃羅對大衛說：『你不能去與那非利士人戰鬥。』」（撒十七 33）掃羅以人的角度去審視大衛及歌利亞，才會發出這樣的說話。從表面上看，掃羅的觀察是對的，但他卻不知道大衛已從神那裏學會得勝的秘訣。大衛正準備把他在曠野的一些經歷告訴掃羅，這些經歷都是掃羅所不知曉的。換著是以利押，倘若他有著大衛得著能力的地方——乃是一處不可高舉自己，要事事高舉神的地方，他必定不一樣。故此在聖經裏，我們從來沒有看到大衛誇耀自己擁有擊殺獅子和野熊的本領，直到危急存亡的關頭，他才開口講述神在他身上所施行的恩典。使徒保羅不也如此嗎？哥林多後書第十二章 2 節：「我認得一個在基督裏的人，他前十四年被提到第三層天上去。（或在身內，我不知道；或在身外，我也不知道；只有神知道。）」從這節經文看來，似乎過去十四年來，一直沒有人知道這個人曾被提到第三層天去，直到有需要為榮耀主時，保羅才講說出來。主與保羅之間有很密切的關係，只是其他人不知道而已。

大衛的情形也是如此。有誰曉得這個小伙子曾經遭遇過什麼事呢？有誰知道他曾經有過奇妙的得勝經歷呢？有誰曉得他曾經

從獅子的口中救出他的羊羔，並且能夠徒手殺死獅子和野熊呢？對於這些事情，以利押及掃羅都是一無所知的。大衛對神的信靠，頂多只有一兩個人知曉而已。（參撒上下十六 18）

親愛的弟兄姊妹，若要剛強，非要在神面前有隱密的生活不可。我認為我們之所以如此軟弱，完全是因為忽略隱密生活所致。我們會很積極參與一些大家有目共睹的事奉，卻甚少把在神面前不為人見的交通及操練放在首位。

弟兄姊妹請記住，大衛若沒有在隱密處擊殺獅子和熊的經歷，就不會有在眾目睽睽下擊殺歌利亞的力量。同樣，我們若不經過隱密的操練，在公開的事奉中就不會有能力和智慧了。

由此我們明白「天天背十字架」的意義了。有人認為自己在遇到重大的事情時，能夠背起十字架，但這種逞一時之勇，與天天背負十字架、天天否定自己、天天厭棄屬世的生活卻是迥然不同的兩回事。神的眼目時常看顧我們，我們能夠時常活在神面前，實在是我們的特權，也因此，我們時刻都能有機會在祂面前背負十字架，承認耶穌是主，並且否定自己。

「大衛又說：『耶和華救我脫離獅子和熊的爪，也必救我脫離這非利士人的手。』」（撒上下十七 37）大衛知道神救他脫離獅子和熊的爪與救他脫離非利士人的手一樣容易。我們多與神相交，便不會從難處的角度來衡量難處，因為任何難處在神眼中都算不得什麼。信心就是按神的大能來衡量難處，這樣，即使大山當前，也能履險如夷了。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常以為全能的神一定不屑為我們成就小事，而這往往就是我們失腳的原因了。我們不是親眼目睹好些熱心的信徒因小事而跌倒嗎？究其原因，就是因為他們沒有在一切事情上憑信心倚靠神，讓神行事。亞伯拉罕可以因著神的命令，在不知去向的情況下，毅然離開本族本家。可是當他遇到困難，並且憑著自己的意思下到埃及時，他不是因此而弄出岔子了麼？信徒往往在小事上失腳。信徒一旦抉擇錯誤，便會泥足深陷！在信心的眼目下，沒有任何事情是屬於小事。信心能夠洞悉我們的

軟弱，知道惟有神的大能才可以使我們勝過萬事。故此，信心從不輕看危難，因為信心深知我們的本相。同樣，信心不會因為危難而喪膽，因為信心認識神的所是。這種對於一己的軟弱以及危難的正確估計，是經過磨練而生發的信心見識。我們若按敵人的角度來衡量自己，我們將顯得何等地渺小啊！

「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六 12) 若拿自己和這些惡魔比拚，我們算得上什麼？一己之力能發揮什麼作用？「據我們看自己就如蚱蜢一樣，據他們看我們也是如此。」(民十三 33)「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弗六 11)信心一方面能夠洞察我們軟弱的所在，一方面又能使我們安穩於神的大能下，肉體不認識肉體的本相，信心卻認識肉體。愈有信心的人，愈不會榮耀自己。「因我什麼時候軟弱，什麼時候就剛強了。」(林後十二 10)(續)

默想《約伯記》 - 生命的成熟(五)

■張得勝

伍、成熟

約伯的三友年邁壽高，人生經驗豐富，一連八次發言，但均無法折服約伯，因為是憑各人一己觀點，不是憑著神的觀點說話。到第九次約伯說完，他們就不再說了，辯論隨之結束。

這時，有一位旁聽的年青人以利戶開口，對他們四人的觀點作了評論。以利戶是一位單純的人，他的言語並不愚昧，表達了神一部份的立場，說出受苦的理由。

以利戶說：自以為義，自以為清潔無辜，這是不對的，因為人的義像污穢的衣服，無法與神的全義相比。不要因無罪受苦而心懷不平，或對神誤解。人可能達到無罪，但不一定沒有驕傲。神藉著困苦，趁著他們受壓，開通他們心靈的竅，以進入生命的寬闊。敬畏神的人受苦必不落空；我們受苦與我們的生命有益，可以飽嘗神恩典的新鮮與肥甘。

總之，神為大，我們不能全知；神在人身上的要求比世人的要求為高，苦難過後，然後就會知道。

以利戶說完後，末了是神說話，指出人所知之有限，不能以一己之義判定神的非義。神用時間與事實答覆苦難問題，叫人看出神作為的完全，是人的頭腦料想不到的，祂沒有留下一樣好處不給敬畏祂的人。

厭惡自己(伯四十二 5-6)

約伯對神的認識是從列祖的遺傳而來，從風聞而來，並沒有親身的經歷。直到這一次受苦過後，對神的認識才從頭腦而變為實際，好像親眼見過神一般。(來八 10、11，約壹一 1、2)

以往，約伯認為自己的生活行為，存心態度，高於世上的眾

人，相當合乎神的要求了。如今，經過苦難以後，他才發現，那些自以為可誇的義，仍然是可厭棄的，一點不值得自誇。毀掉了一己之義卻換來對神親身之認識，以及對一己虛空認識，這何等值得寶貴？

因此，約伯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為一己微小的義自厭，為一己行為聲譽自厭，為一己所倚恃的自厭。他覺得，不單是那些自義，不值誇耀；甚至連自己，都是虛空，都算不得什麼了。以往花費那麼多的口舌，為自義爭辯，是完全沒有價值的，這種自恃自榮，應該被定罪的。

人必須先認識自己，然後方能厭棄自己，以致可以脫離自己，而羨慕神的可愛，進而投入神裏頭，消失在神裏面。然後，才能以神為可誇，倚靠神的義，不再自義自是。那時人的言談口氣會有個大轉變；不再是我的熱心，我的奉獻，我的恩賜，我的這個那個，而是——「神是一切」。至於我，不過是塵土之中的塵土，罪人之中的罪魁。今日神能用我們，肯用我們，不是由於我有一點點的好，而完全是出於神的恩典。不只心中這樣感覺，實際上原本如此。

代禱與轉回(伯四十二 10)

在受苦問題的辯論中，三友的愚妄全然顯露，以致神的怒氣向他們發作，要按他們口舌的罪辦他們。約伯的三友獻上燔祭，神的怒氣始告消退，約伯也蒙神的悅納。

一件很明顯的真理寫在這裏：辯論已經結束了，三友的祭物獻上了，神也悅納約伯了，然而約伯仍在受苦之中，仍未從苦境釋放出來，直到他為三友禱告，為他們向神求赦免，為他們祝福後，苦難才離開他，他就從苦境中轉回。

記得摩西在曠野作首領時也是如此：以色列百姓抵擋他，攻擊他，藉各種問題在他身上發洩怨氣，摩西都能忍受。及至神發怒要除滅百姓，摩西卻出來代禱，攔阻神的怒氣。這些均說明生命成熟的人實在是脫離了自己，不從一己的利益榮辱，而注重全

體的利益，以及神的榮辱了。

約伯的三友雖然有罪，但約伯必須為之祈禱；求神赦免他們的愚妄，不照他們的口舌錯失定罪他們，然後，約伯才從苦境中轉回，身體恢復健康，神的賜福也加倍地賜下來。在神看來，人人均是一樣，人人均有軟弱，生命成熟的要代替別人的愚妄，擔當別人的軟弱，從心裏赦免他們。尤其神的兒女們，更要彼此擔當，互相代求，如此，就完成律法。(加六 2)神的心胸包括全部世人，我們要以神的心為心，幫助別人脫離苦難，同享神的賜福。將一己的快樂建立在別人的痛苦上，固然是大錯，獨自享受神的賜福也是大錯，因為世人原是從一個血統出來，原屬於一個大家庭啊。

米利暗用口舌批評摩西，患了大麻瘋，後來雖然神的怒氣消退，宣告赦免，但仍得摩西為之禱告，癩瘋病才好了。可見生命成熟的人，不喜悅看見別人被棄絕，也不喜歡別人受害。無論是外邦罪人受報應，或主內信徒受管教，他心中的感覺總是很沉重的。這種與別人同感身受的內心成分，是從受苦來的，從破碎來的，好像神的心一樣。(民十二 1-13)

屬天與屬地

屬天的福氣與屬地的福氣，原來是分開的，兩者不相調和；生命豐富的信徒，好似應該外體貧窮，在世一無所有。反過來，財主難進神國，肉身豐富，靈命斷難長進，這是人類墮落後的一件事實。

然而神拯救的目的，不只恢復墮落以前，甚至超過墮落，超過創造光景，叫世人可以與神一同掌權，得到屬天屬地的豐滿。這個光景必須在生命成熟以後，脫離自己以後。(林後四 16-17)

約伯從苦境轉回，神所賜予約伯的比先前更多，他得到「加倍的祝福」。除了屬地的財產以外，他又有七個兒子，三個女兒；先前的七子三女在天上，神再為他預備以前的數目。這是指明屬天屬地的豐富，是要加給一切凡為主受苦的信徒。

許多人常誤會屬靈人都該貧窮，一無所有，如保羅晚年之光景：赤身露體，又饑又渴，無一定的住處。一般人以為屬靈人如果富足，一定會影響靈命，妨礙清心禱告生活，這實在是十分錯誤的觀念。

如果屬地的富裕會叫一位屬靈人墮落，靈命退後，那就表示他決非屬靈人，生命必不成熟。屬物質的富裕之未能臨到，不是神的不可能，亦非祂不願意，原因乃是今日信徒生命少有成熟者；信徒尚未能徹底的脫離己，為神掌權。如果，人仍然有一己的傾向，在屬靈事工上一直注重自己的局面，而不留意神的整個局面，那麼，他們仍然無法得到加倍的祝福。

神樂意看到每一信徒都靈命成熟，肉身富裕。但如果肉身富裕，會影響他們靈命追求的話，那麼神寧可叫他們貧窮，以幫助他們的靈命。在神看來，生命長進是比較難的，外體的富裕卻是比較容易得到。哦，神今天何等渴望信徒能脫離自己，完全屬神，以致祂可以把加倍的祝福傾倒下來，叫眾人一同分享祂的豐富，而知道祂是豐富的神啊！約伯成熟之後之另一個標記，就是他的話語減少了，對人事物少發表自己的意見。所以他再沒有留下什麼話，像以前那麼愛爭論，愛發表了。照我們今天的經歷推測，後來的約伯是：

一、寡言。不願意隨己意發表什麼，也不願意人知道他為神作了些什麼。

二、虛空。對日光之下一切財產兒女以及自己，均有虛空感覺。對神卻有真實感，雖然他仍然看不見神。他擁有極多財富，但他清楚知道，這些均非屬自己，乃是屬神的，從神而來的。他有妻子，好像沒有妻子；用世物，好像不用世物。

三、無論別人對他稱讚如何，他不感覺特別欣喜；無論別人對他論斷如何，他不感覺特別難過，他自己的悲歡憂樂，完全根據神對他的反應。

尤其是末了一點，乃是屬神之人最可愛之處。

作門徒的榮耀(三)

(三)完全奉獻的階段—作主門徒

信徒經歷過初步追求及內在更新，生命從嬰孩成長到青年，經過羅馬書第七章「自我」破碎的煉淨，達到完全奉獻的條件。他進入羅馬書第八章的屬靈光景；因著心思、情感意志的更新，他能夠在聖靈引導下，將全人奉獻給主。他們就能進入羅馬書第十二章的經歷：「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 1)這時，他便能像彼得撇下屬世的一切，接受主的呼召，將身心靈完全交在主手中，作主門徒。(路十四 25-33)這就是聖經中聖徒蒙召的「異象」。(出三 1-6)彼得、雅各和約翰，在立志跟從主，才被主帶到變化山上，看見基督天上的榮耀。(太十六 24-十七 8)

信徒一生有各種不同的呼召，有悔改的呼召，(太四 17)有作門徒的呼召，(太十六 24)更有作得勝者的呼召。(啟二 7)初信的信徒若沒有追求到蒙主呼召成為門徒，一生便是浪費，一無所得，這就是主耶穌所說將房子建在沙土上。(太七 26-27、十六 25-26)可惜的是許多人停在重生及追求階段，以外向服事為最高目標。

主耶穌在福音書的呼召是呼召人進入祂的國度，順從祂的權柄，唯有在這條件下，人才能被聖靈塑造成合用的器皿。在麥敦諾師母著作《神救贖的計畫》一書中，也如此的記載，她說：「這一個完全奉獻在信徒生活上能表現出救恩的第二個轉機。可惜許多的工人對於這一點不太注意，或者講得失當，以致使人糊塗，落到狂熱狀態裏去。如果能一步一步忠心帶領的話，就不難使人看見，完全奉獻是一個絕對的需要。唯有這樣，才能讓神作改變的工作，也是唯一合理的辦法。因神不能將『羔羊的生命』充滿一個不願意被這生命充滿的人。如果一個人一直繼續不斷彰顯他老亞當的生命，他就不能作『被帶入榮耀的兒子』。」

邁爾說：「每當主要塑造一個合祂使用的器皿時——無論是金器、銀器、或木器、瓦器，祂都必須先確立祂絕對的權威和權柄，不容討論爭辯，或是猶豫退縮。人的靈、魂、體，都要全然順服祂，不惜任何代價。」

神在全本聖經向我們顯明許多信心的見證人的生平，都是因著撇下世上暫時的事物，接受了神屬天的呼召，他們每個人都有自己獨特的呼召和異象，才走上屬天的道路，得到天上的獎賞。神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生平放在創世記裏，就是要為以色列人立下屬靈的教訓及榜樣。聖靈將亞伯拉罕的生平放在舊約的最前面作為信心之父，就是要教導以色列民及新約信徒，效法他放下一切走天國的道路。（來十一 8-16）

邁爾在《彼得》傳記中記載，彼得交出最高主權，（可一 4-20，路五 1-11）是在彼得「初作門徒」九個月後，聖經也將保羅悔改奉獻的經歷三次記載在使徒行傳上，就是要作為新約信徒的榜樣，所以保羅在書信中勸勉眾人要效法他，作主的門徒。（林前十一 1，腓三 9）約翰福音第十四至十六章的生命經歷，就是說到蒙召門徒才有的經歷。

1. 住在主的愛中，渴慕與主相交（詩十六 8-11，雅歌）

當信徒生命逐漸脫離舊人——己的捆绑後，主便使他在靈裏遇見復活的主；正如主耶穌所說：「你們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還有不多的時候，世人不再看見我，你們卻看見我；因為我活著，你們也要活著。」（約十四 15-16、19）意思是當門徒遵守了彼此相愛的命令（約十三 14）時，主耶穌就在聖靈裏向他們顯現，「世人不再看見我，你們卻要看見我，因為我活著，你們也要活著。」（約十四 19）成為他們生命的源頭。這時他便能與神面對面的在愛中相交。「我愛你們，正如父愛我一樣；你們要常在我的愛裏。」（約十五 9）在這之前，熱心信徒與主相交，仍停留在僕人的地位，無法進一步的進入主的愛中，以主自己為滿足。如大衛所說：「因

此，我的心歡喜，我的靈(原文作榮耀)快樂；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詩十六 9)

2. 渴慕效法基督及屬靈人的榜樣 (羅八 29、十五 5-6，腓四 8-9)

當信徒蒙召作門徒與主同住、同行，聖靈必將耶穌基督在地上生活的榜樣及品格向他啟示，使他更渴慕效法基督。他不再憑外貌認識主，像靈程初淺的信徒只羨慕主耶穌神蹟奇事的大能。保羅一生所追求是「只要凡事放膽，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腓一 20、二 5)

保羅就是能像希伯來書十一章所說「信心的見證」，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與耶穌基督同走十字架的道路。(羅八 17)

「他們經過流淚谷，叫這谷變為泉源之地，並有秋雨之福，蓋滿了全谷。他們行走，力上加力，各人到錫安朝見神。」(詩八十四 6-7)

蓋恩夫人的屬靈操練目標就是《效法基督》和《法蘭西斯傳》。西方，敬虔團體的聖徒，都以默想四福音中耶穌基督的榜樣為操練目標，他們每一位也從前世代的屬靈人中挑選一位，作為他們一生追求的目標。

3. 認識基督的身體

這一階段的信徒，在靈裏得到了啟示認識了基督的身體，看見了周圍的弟兄姊妹都是「主的弟兄」。保羅在大馬色遇見主時，蒙主啟示，逼迫基督徒，就是逼迫主。(徒九 4)又蒙亞拿尼亞冒生命的危險前來為他禱告，認識了基督的身體。(徒九 4-18，太二十五 45)基督徒愛弟兄，能像愛自己的家人絕不是道理的教導，而是生命的感覺與啟示，(約壹四 19-21)及因重生得著了愛弟兄的情誼。(彼前一 22)

在屬靈生命幼稚的階段中，悟性尚未更新，生命尚未成長，無法認識基督的身體，進入肢體相交、在愛中相助的認識和經歷中。哥林多教會的信徒，彼此分門別類正是這種光景。(林前一 10) 信徒只有在這種認識及生命中，才能進入互相建造，以建立別人的靈命、生活、家庭及事奉為服事的目標，使基督的身體漸漸增長。(弗四 16)

4. 進入愛的團契

信徒生命成長到個人能住在主的愛中，如雅歌書中童女的經歷，就能進入「愛的團契」(歌一 4)中，與成長信徒一同學習彼此相愛的生活，而非僅僅外在的聚會和服事。

「你們要彼此相愛，像我愛你們一樣，這就是我的命令。人為朋友捨命，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約十五 12-13)

這種愛的團契是神的家在地上的出現及見證。(詩一三三) 聖靈會為他們在所住的地方預備生命成長的信徒，聯絡在一起，互相照顧，一同服事，如同肉身的家人，並藉著他們傳遞神的光和愛。而歷代宣教團體就是建立在這種彼此相愛的生命團契之根基上。德國摩拉維亞教會在當時所得的稱讚是：「看哪！他們是何等相愛！」中國山東的耶穌家庭就是「愛的大家庭」他們接納及服事所有進到他們中間的每一個人，包括信徒和外邦人，(彼後一 7) 及近代西德馬利亞福音姊妹會。不但如此，在這種愛及合一的團契中，他們便能向周圍的外邦人行善及差遣宣教士到各處傳揚福音，建立社會福利事工。

5. 領受主的使命和託負 (約十五 16)

舊約利未人到三十歲正式在聖殿服事神，新約信徒也是一樣，他們在靈命成長後能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羅十二 1) 自己便能從主領受使命和託付及屬天的能力，(約十五 16) 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四 12-16) 約翰福音第二十章說到，彼得在遇見復活的主後，接著便是蒙主呼召，受主差派牧養主的羊。(約

二十一 15-17) 這不但是主耶穌十二門徒的差派，也是所有蒙召門徒的差派。賓路易師母說：「信徒自重生開始，神就為他安排一段『路程』，使他們的新生命能得著豐滿的成熟，而他在神面前的事奉，也能達到最高的巔峰；去發現這段路程，並忠心走去，乃是個人的本分。別人無法代你去判斷這段路程在哪裏。」

神按著信徒的身份、地位、才幹，將他們安在世界各地，在各種環境中使用他們成為活水的管道及生命的見證人。在家中、親友中、各種工作場所及各種服事場所各盡其職，成全聖徒，建立神的家和神的國。這樣的信徒才能像保羅一樣有一個「屬天的標竿」，他在靈裏確信自己每天都走在天國的路上，聖靈會為他作見證，他是活在神兒女的地位上。(腓三 14，羅八 16-17)

例如戴德生的母親為神培育神的工人；瞎眼的詩歌作者芬尼克勞斯貝的外祖母帶領她從大自然中認識神，建立她信仰的根基；南丁格爾在護士工作上建立神的國度；牛頓在英國科學院建立基督徒科學家團契；挪威的約丹一生在病床上，在至聖所中從事代禱的事奉，還有許多的信徒都能在世人及教會作同樣的見證。至於，在教會服事、宣教工作上更有許多不同恩賜的信徒被主使用，這些是大家所熟悉的。

「但願祂在教會中，並在基督耶穌裏，得著榮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遠遠。阿們！」(弗三 21)

十個童女

■ 麥敬道

現在我們來到主這篇講話的重要部分，祂將天國比喻為「十個童女」，這個重要有趣的比喻具有的教訓，要比善僕惡僕的比喻，有更廣泛的適用範圍，因它包括了基督教會的全部職事，不僅僅侷限於屋裏屋外的事奉，它也直接指明了真假基督教會的職事這兩者之間的區別。

「那時，天國好比十個童女，拿著燈，出去迎接新郎。」(太二十五 1)有人認為這個比喻跟猶太遺民有關；事實上從比喻的上下文，或用的詞語，都看不出這種關係。

將比喻的上下文聯繫在一起來讀，越是仔細的研究，就越清楚地看見，關於猶太人的事，已經在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 44 節那裏結束了，這一點清楚得不容質疑，同樣清楚的是關於基督徒的事，是從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 45 節開始，一直到第二十五章 30 節，而從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 31 節起至 46 節，則是關於外邦人的比喻。因之這篇奇妙講話的結構順序，不能不給細心的讀者留下深刻的印象。它說到猶太人、基督徒和外邦人，各按不同的原則，站在不同的地位上，他們之間沒有混淆融通的可能，而是彼此獨立的。一句話，這篇講話的段落層次，通篇的完整性，內容的複雜和深刻，都是具有神性的，它不能不令人滿心「驚奇、愛慕和讚美」，經過通篇研讀之後，我們也不得不用使徒口中發出來的話：「深哉！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祂的判斷，何其難測；祂的蹤跡，何其難尋。」來高聲讚美頌揚了。

當我們查考主在「十個童女」的比喻中所使用的準確詞彙，就知道這個比喻不適用於猶太人，它比喻的是基督教會中的神職人員……，適用在我們身上，它發出的聲音，所教誨的嚴肅功課，都是針對我們的。

讓我們用真誠謙卑的心來接受和運用這個比喻。

「那時，天國好比十個童女，拿著燈，出去迎接新郎。」

基督教會一開始，就是以這裏說「迎接新郎」為其特徵的，就是出去迎接那位教會所盼望的新郎回來。初期教會都受教誨與眼前的世界分別，以屬靈的心意，懷著滿腔的熱忱，出去迎接他們所愛所等候的救主。當然，這並不是說他們到處周遊，無所事事，「出去」在這裏指的不是場合，而是屬靈的，心意上的，是指全心貫注在親愛的救主身上，天天熱切地盼望等候祂回來。

我們讀使徒寫給各教會的書信時，就不可能不看到初期教會中，主必快來的盼望充滿了祂所愛的人們的內心，「他們等候神的兒子從天降臨」。知道主就要再來接他們回天家，與祂永遠同在。這一盼望的知識和能力，使他們的心跟世上的事物分離，他們持守的屬天榮耀的盼望，使他們對地上的一切淡然處之。「他們盼望救主」，他們相信祂隨時都可能回來。因之，今生只要關心處理眼前的需要——無疑，我們應當正確的對待——這些眼前的需要，也只限於當前的需要，因我們踮著腳跟迫切企望的乃是主的再來。

這就是上面這段話給我們的心帶來的信息，雖然簡短但卻清楚明白地說：「出去迎接新郎」，這話絕對不可能合情合理地運用在猶太人身上，因為他們不會出去迎接他們的彌賽亞，相反，他們只會繼續停留在自己的地位上，沉湎於所處的環境中，直到祂來腳踏在橄欖山上，他們更不會盼望主耶穌來接他們離開世界，與祂同住在天上，他們等候彌賽亞來，是為了在他們的土地上拯救他們，使他們在祂和平榮耀治理之下的千禧年國度作王享福。

但對於基督徒的呼召，乃是「出去」，他們應當不斷的遷移，絕對不是在地上定居下來，他們在屬天的神聖啟示中，緊緊隨從屬天榮耀的盼望，熱切地出去，他們被召正是為此，他們被召去跟隨天上的新郎；他們是許配給祂的新婦，他們受教導要等候那位快回來的主。

這就是基督徒在地上應有的純真，神聖和正常的態度與狀況，這個可寶可愛的意念就是初期教會信徒們深刻理解和切實實踐的。但是可悲啊！主不得不提醒我們；必須同時面對真正的與假

冒的基督徒。在天國裏有稗子也有麥子，因此我們才讀到「十個童女」的比喻；「五個是聰明的，另五個是愚拙的。」在掛名的教會裏，有真基督徒也有假基督徒；有誠實名符其實的，也有虛偽冒充假裝的；有裏外一致的，也有徒具外表的。

是的，這種情況延續到時代的末了，直到新郎來了為止，稗子不會悔改成為麥子，同樣愚拙的童女也不能變成聰明的。不！永遠都不可能，稗子將被火焚燒，愚拙的童女一定被關在門外。直到目前，由於福音的傳播，世上各種慈善機構的努力——使情況有所改變——但從主所有的比喻及整部新約的教訓，我們發現可嘆的事實是：仇敵撒但在不停地往天國裏摻進邪惡，引來墮落敗壞，干擾神的工作，在原則上，職事和實踐上，似乎邪惡都佔了上風。

這一切都要繼續下去直到末期，在新郎顯現的時候，愚拙的童女才會顯明，要是所有的人都悔改歸向主的話，那麼她們是從那裏來的呢？要是現在活動的這許多力量，能將所有的人都帶進神國度的話，又怎麼可能在主顯現時，會有聰明和愚拙之分呢？

也許有人會說：這只不過是個比喻象徵罷了，何必斤斤計較於一字一句呢？我同意這是比喻，是象徵，但它比喻象徵的是什麼呢？肯定不是全世界的人都悔改得救，若是這樣假定的話，豈不嚴重地歪曲了聖經嗎？豈不是用那種連對待世人都不敢用的態度來對待主神聖的教訓嗎？

不！讀者，這「十個童女」的比喻所教誨我們的，毫無疑問乃是在新郎來的時候，必有愚拙的童女顯明出來，很清楚，若有愚拙的童女，那麼在主來之前，並非所有的人都悔改得救了，這一點連小孩子都能理解，僅就這個比喻本身來說，我們看不出怎麼可能引申出，在新郎來之前全世界悔改歸主的理論來。

且讓我們仔細地看看這些愚拙的童女吧，她們的史實，充滿了對掛名教會中神職人員的警告，很簡捷但又非常複雜，「愚拙的拿著燈，卻不預備油。」這些人所有的只是外在的職業地位，卻沒有內在的實質——沒有屬靈的生命——沒有聖靈的恩膏——與

永生的源頭沒有聯繫——更沒有與基督合一，除了一盞象徵職業的燈以外，只有乾巴巴的詞彙概念，僅僅藏在頭腦裏的信條，除此別無所有。

這是極其嚴肅的事，對我們周圍許多經過洗禮的形式，被封立的掛名神職人員來說，是非常嚴重可怕的，就目前的情況看，他們既缺少外在的假象，又沒有內在的實質，一切自認為是基督徒的人，他口裏承認的那個名號，拿在手裏的燈，雖然人人能聽能見，但到底有幾個在燈裏裝滿了油呢？這油乃是在基督耶穌裏的生命之靈，住在他們裏面的聖靈。沒有祂，一切都毫無價值，都是空虛的，一個人在教會中佔據的可能是高位大權，口頌最正規的信條；他也受過洗禮，領過聖餐，是教會群體中公認的德高望重的一員；作主日學的老師；或者被按立為牧師；也可能各種名位群集一身，但卻沒有屬天的一線亮光，更與基督沒有絲毫關係。

有一種心態是極其可怕的，這就是認為用恰如其分的宗教儀式與虔誠的外表，就足以矇騙人心，叫人麻木不仁，使人的靈魂滅亡——足以叫人不需要基督，不需要神，活在世上也沒有希望——這些虛假的自信心，使人心高氣傲，在懵懵懂懂中混日子，直到新郎來了，才睜開眼睛看清事實，但已為時太晚了。

比喻中就是這麼說的，愚拙的童女看上去跟聰明的一模一樣，一般人在一時之間，不一定能看出她們之間的差別，因為她們一同出去迎接新郎，而且手裏都拿著燈，後來她們又在一起打盹睡著了，半夜聽見人的喊聲時，她們更一同起來收拾燈盞，準備迎接新郎，直到這時還是看不出她們之間的差異，可是在愚拙的童女點燈的時候——這盞在白天擺樣子的燈裏面，原來裏面連一滴油也沒有——人為的，僅有外在表演的掛名神職人員的「事奉」，那些只有枯乾的概念，空洞名詞的信條，就像枯乾毫無生命的燈草芯一樣，可惜，一點價值都沒有——比這更壞的是——這些表演只不過是傷害毀滅靈魂的手段罷了。

這時，巨大的區別——一條又粗又明的分界線——才顯明出

來，既清楚又讓人觸目驚心，「愚拙的對聰明的說：請分點油給我們；因為我們的燈要滅了。」這證明她們的燈曾經點燃過，不點怎麼會滅呢？然而那點燃的只是閃爍不定，轉瞬即逝的虛假火花，這火花不是從天上的源頭來的，它只不過是口頭上掛名的承認，用人的理智來支持的信心，它延續的長度只夠欺騙自己和矇蔽別人，在她們真正需要的時候，卻馬上滅了，讓她們留在可怕的永遠黑暗之中。

「我們的燈要滅了！」可怕的發現，新郎就要來了，而我們的燈卻要滅了！我們虛假空洞的口頭承認，在祂再來的光輝照耀下，顯出了真相，我們以為一切都好，我們承認的是相信的信心，有一模一樣的燈，連燈草芯也沒有什麼不同，唉！現在我們才萬分恐懼的發現，我們缺少了最需要的：在基督裏生命的靈，從聖靈來的恩膏，跟新郎連繫的生命線。我們怎麼辦呢？哦！你們這些聰明的，可憐可憐我們罷！請分點油給我們吧！請，請你們同情，只要分一點點給我們，哪怕幾滴那最最寶貝的東西也好，我們就不致永遠關在門外了。

唉！這一番話全白說了，因為沒有人能把他的油分給別人，每人所有的只夠自己使用，何況這油只有從神那裏接受呢。人可以發「光」，但卻不能給「油」。油僅來自神的恩賜。「聰明的回答說：恐怕不夠你我用的；不如你們自己到賣油的那裏去買罷。他們去的時候，新郎到了；那預備好了的，同祂進去坐席，門就關了。」

去尋求基督徒朋友的幫助，來支持我們是毫無用處的，東投西闖的去找尋可以依靠的人，也是白費力氣——連聖潔的人，最傑出的教師——建立教會，議定信條，或設立聖餐，都無濟於事，我們需要油，沒有油什麼事也做不了。油從哪裏來呢？不是從人來，不從教會來，不從聖徒來，也不是從父老來，我們必須從神那裏得到它，讚美祂的聖名，祂的確豐豐富富地賜給我們，「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乃是永生。」

但是請你注意，這是一件跟個人有關的事，各人必須親自得

到這個恩賜，沒有人能代替別人相信，也沒有人能代替別人得永生。每人都必須自己與神來解決這個問題，人的心靈跟基督的聯繫，同樣也是他個人與基督之間的事，絕對沒有第二手信心這回事，人可以教導我們宗教的學問，聖經研究方面的知識，但他絕對沒有能力給我們「油」，他也沒有法子給予我們「信心」，他更沒有能力給我們「生命」。「這是神的恩賜」，(恩賜英文譯作禮物)，「恩賜」這個詞何等寶貝，像神賜的空氣一樣無價，像祂賜的陽光一樣普照，像祂賜的甘霖一樣清新，任人白白地享受，像神自己那樣無限。但我要重複說，極其嚴肅強調地說：「一個也無法贖他的弟兄，也不能替他將贖價給神，叫他長遠活著，不見朽壞；因為贖他生命的價值極貴，只可永遠罷休。」(詩四十九 7-9)

讀者，你對這嚴肅的現實，有什麼可說的呢？你是聰明的還是愚拙的童女呢？你從那位死而復活的主獲得永生沒有？還是僅僅口頭上的承認，只有外表的儀式和形像，常去禮拜堂，保持足夠的宗教活動、敬虔樣子來贏得別人的尊重，在地上活得光鮮優裕，卻在天上一無所有呢？

我們真誠熱切地向你呼籲，請你認真的考慮這些問題，現在就要嚴肅地思考。想一想：要是你手中的燈那時熄滅了，你將被留在永遠的黑暗中，是多麼可悲的事啊！——這個黑暗現在就能感知——像籠罩在無盡的黑夜中一樣，在你發現門已經關上了，豈不太可怕嗎？光明的列車朝向羔羊的婚宴飛馳，可是與你無分！「主阿！主阿！給我開門！」的喊聲多麼痛苦啊，「我不認識你們！」的回答，又該如何令人難堪，叫人心碎啊！

哦，親愛的朋友阿，請務必在你的心裏，現在就為這些沉重嚴肅的問題留下一角餘地，乘門還沒有關的時候，在神無限的忍耐，恩典還在延伸的日子裏，慎思三思，新郎來臨的日子越來越近了，不要再拖延，敞開的門會在你眼前關上，希望也會從你面前消失，你的靈魂將失落在一片漆黑的永遠悔恨之中。願神的靈將你從沉睡中叫醒，使你心中不能平靜，直到你獲得主耶穌基督為你作成的救恩，在祂的腳前獻上心裏的景仰和崇拜。

現在我們即將結束這一章的討論了，在此之前，我們還要略微看一下那些聰明的童女，這些特別重要的象徵性人物，在這個比喻中，她們跟愚拙的童女截然不同，一開始她們就拿著燈又預備了油在器皿裏，這就是真正信主的人跟那些僅在口頭掛名信主的人之間的區別，前者心中有神聖靈的恩膏，她們從主耶穌基督獲得了賜生命的靈，聖靈住在他們裏面如同印記，作恩膏的證據，這個重大而榮耀的事實，是每一個真正信主耶穌的人共同具有的特徵——一個了不起的奇妙確鑿的事實——一項無限的無法盡述的特權，使我們不能不低頭在神和主耶穌基督面前，獻上我們心中聖潔的敬拜，主作成的救贖大恩為我們贏得了這些無上的福氣。

想來令人傷心，儘管有這些福氣和特權，我們卻看她們都打盹睡著了！聰明的和愚拙的都打盹睡著了，新郎來的時辰延遲了，所有的人都一無例外的失望了，對主再來的這個榮耀盼望的新鮮感，起初的熱情逐漸消失了，她們都打盹睡著了。

這就是童女的比喻告訴我們的，這同樣也是歷史事實，整個教會的神職人員都沉睡了，曾經明亮地照耀在初期教會地平線上的「那有福的盼望」很快就消逝了，當我們瀏覽教會歷史，從初期教父時期，直到如今，我們看不到有關教會獨有的盼望——榮耀的新郎再來的真知灼見的記載，事實上，教會失去了這個盼望，更有甚者，連教導這一盼望都被看成是異端邪說。甚至現在，這末後的日子裏，有成千上萬的神職人員，都不敢宣講或教導聖經中有關於主再來的真理呢。

然而，讚美神，在十八世紀中葉發生了巨大的改變，人們大大地覺醒過來，神藉著聖靈，讓屬祂的人記起了許多久被遺忘的真理，其中包括主——新郎再來的真理，許多人看見，祂之所以延遲，是因為祂的忍耐，祂不願意人沉淪，而是要人悔改，多寶貝的理由啊！

人們也看到，儘管神無限忍耐，我們救主的再來已在眼前，基督快要回來了，半夜喊聲已在耳邊迴響：「新郎來了，你們出來迎接祂。」唯願有千千萬萬的聲音，來回答這個呼聲，激起人們

的心靈，直到形成一股巨大的精神力量，從東到西，從南到北，直到地極，喚醒教會像一個人一樣，熱切盼望等候我們心裏愛慕的榮耀的新郎回來。

主裏親愛的弟兄醒來罷！願人人心靈甦醒，讓我們脫離世界、肉體的安逸及懶惰；願我們都超出宗教儀式上所有令人萎靡的勢力，和那死板板的老規矩；願我們把那些虛偽神學的教義都拋在一邊，意志堅決，心裏火熱的前進，去迎接我們那要回來的新郎。願祂自己莊嚴的教訓，帶著新鮮的能力，到我們心裏來，「所以你們要儆醒，因為那日子、那時辰，你們不知道。」願我們的心和我們的生命說：「阿們！主耶穌阿！我願你來！」

摘自：《主的再來》麥敬道(C. H. Mackintosh)

三十歲前沉默的年日

■ 章伯斯

「孩子漸漸長大，強健起來，充滿智慧，又有神的恩在祂身上。每年到逾越節，祂父母就上耶路撒冷去。當祂十二歲的時候，他們按著節期的規矩上去。守滿了節期，他們回去，孩童耶穌仍舊在耶路撒冷。祂的父母並不知道，以為祂在同行的人中間，走了一天的路程，就在親族和熟識的人中找祂，既找不著，就回耶路撒冷去找祂。過了三天，就遇見祂在殿裏，坐在教師中間，一面聽，一面問。凡聽見祂的，都希奇祂的聰明和祂的應對。祂父母看見就很希奇。祂母親對祂說：我兒！為甚麼向我們這樣行呢？看哪！你父親和我傷心來找你！耶穌說：為甚麼找我呢？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或作：豈不知我應當在我父的家裏麼)? 祂所說的這話，他們不明白。祂就同他們下去，回到拿撒勒，並且順從他們。祂母親把這一切的事都存在心裏。耶穌的智慧和身量(或作：年紀)，並神和人喜愛祂的心，都一齊增長。」(路二 40-52)

一個孩童的生活是沒有日期的，那是自由、沉默而沒有日子的歲月。一個小孩子的生活就應當像一個小孩子的生活，充滿了單純。我們主耶穌「三十歲前的年日」，說明一個分別為聖之人的經歷。我們的「分別為聖」，只不過把我們放在主耶穌在伯利恆的階段裏；這時我們的新生命並沒有太大的長進，只不過是剛完全歸向了神，往後主耶穌的生活就成了我們的榜樣。我們常常容易誤以為「救恩」與「分別為聖」是恩典之至高無上而終極的工作，其實這不過是一個開始。

一、祂心思的發展與我們的對照

我們用「增長」這個字的意思，是生長與發展。在一個小孩子的生命裏，身體是第一要緊的：「孩子漸漸長大起來。」(路二 40)到了一個青年人的身上，心思最重要了：「耶穌的智慧增長。」(路二 52)從祂十二歲到三十歲這些沉默的年日間，聖經沒有任何

記錄，只說：「孩子漸漸長大，強健起來，充滿智慧，又有神的恩在祂身上。」沒有特別的早熟，也沒有奇妙的法術；祂慢慢地、穩定地、健康地成長，直到祂達到成熟。

「耶穌……年紀約有三十歲。」(路三 23)從猶太人的觀點看，這是一個人應當達到心理和生理成熟的年齡。在三十歲以前，一個被看作孩子和被撫養者；三十歲以後，他是一個完全長成的，再也不需要任何的保護了。三十歲以前，生活充滿了應許和憧憬，能力還沒有經過試驗，多多少少還是紊亂的、不成熟的，大部份的天才都在三十歲以前完成他們的傑作。

三十歲以後，或者三十歲所代表的意義，卻是再也沒有理想了，再也沒有可憧憬之事，再也談不上異象，現在必須按著以前所有的異象而去實際的生活。但是屬靈的成熟卻是另外一件事，成熟不是由過去年日而達到的，乃是經由順服神的旨意而達到的。

有一些人在認識神的旨意上比別人更早達到成熟，是因為他們順服得比較快，他們比較願意為了神的旨意而捨棄天然生命，他們比較容易摔掉自己的成見。這些小小的成見和我們自己不願更改的定意，攔阻了我們在恩典中的成長，而使我們變得愁苦、武斷、令人難以忍受，而且完全不像基督。

(一)意志方面

「祂就同他們下去，回到拿撒勒。」(路二 51)

意志不只一個覺官，它乃是全人的行動。我們的主為了祂天父的旨意，而捨棄自己天然生命的意思；按著祂天然的意思，祂寧願留在聖殿中，但是「祂就同他們下去，回到拿撒勒。」在那裏經過了十八年。

這個例子說明主耶穌一生中如何運用祂的意志。(約六 38)祂的智慧漸長，是因為祂把自己的意志帶來順服祂天父的旨意：「因為基督也不求自己的喜悅。」(羅十五 3)

照著我們所喜歡的去作，經常的結果是犯錯誤和不道德；然而去作神要我們作的事，結局總是在恩典中長進。

(二) 奇妙感方面

「為什麼找我呢？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路二 49)

這件事讓我們略微窺見：那十二年當中，祂的生活充滿了奇妙的感受，充滿了向著神而得著的天光。試想想孩童耶穌心中單純的奇妙感受：當祂來到聖殿裏，忽然從裏面意識到祂是來到祂天父的家中。不要把耶穌假想成一個聰明的自負者，好像覺得祂母親不懂得祂所曉得的，或者認為祂母親不夠明白祂所明白的。

小孩子的心思有一個特點，就是他並不知道他自己的智慧。在主耶穌的生命裏，祂這一面的天真從未變成自以為是。每一個異端的開始，都是人因為自大而破壞了這種對自己智慧的「無知感」。「自高自大」的意思就是：持定一個觀點，一個固執的觀點，使人的生活中失去了奇妙的感受。只有當我們重生，分別為聖後，我們才開始能夠明白主耶穌的生命；當我們順服聖靈的時候，祂就把主耶穌的生命形成在我們裏面——那是充滿了「單純」的奇妙感受。(太十一 25)

【註：「單純」的奇妙感受，是指個人與父神的關係】

(三) 等候方面

「……並且順從他們。」(路二 51)

我們是否真的曉得那三十年沉默年日中的完全能力？我們是否真的領會在巴勒斯坦周遊那三年的完全能力？我們有沒有摸著在小樓裏等候那幾天的完全能力？如果我們用今天估價的方法來衡量上述的幾段日子，我們會說這是浪費光陰；但在我們的主一生當中，或者當初門徒們的生活裏，這是使他們生根立基於穩固根基的因素，使他們日後不再被搖動。等候的日子，永遠是試驗的時候，我們何等急著要叫人為主作工！當人得著了一點喜樂的經歷，靈裏有了一點衝擊，有一點屬靈的開啟，就說：「哦！神呼召我來傳道。」你真的蒙召傳道嗎？

請你回到聖經裏去看一看，若你真的蒙召來傳道，神要把你

放在磨坊中經過，是你作夢也不曾想到過的經歷。為神作見證是絕對重要的，但是除非你真的蒙了神的呼召，不要隨便開口講道，你若真的蒙召，就好像保羅說的：「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林前九 16）這不是我們接受時下所流行對「成聖」的說法，而不去注意聖經的見證。大部份分別為聖的聖徒，都願意接受任何一個復興浪潮帶來的興奮與激動人心的見證，卻不喜歡新約裏沉重的教導。這種傾向的結果是什麼呢？——「因為沒有根，就枯乾了。」（太十三 6）看看我們的主那些沉默的生活中，被天父的手遮蔽保護，一直到祂生命裏無窮的能力都成熟而且牢靠了。

二、祂魂與靈的發展與我們的對照

（一）有生機的魂

「耶穌的……身量增長。」（路二 52）

一個人的靈是藉著魂而表現在身體上。身體對魂有極大的影響力；相對地，魂對身體也有影響力。無論男女，當他（她）的身體發展到成熟的時候，他裏面的魂會忽然覺醒而接受宗教的影響力，通常這是一個非常危險的階段。在發展的過程中，我們常常認為只要人的魂被開啟了就是神的恩典作工之明證；但是神從來不把這一個階段看為重要。許多人經常期望少年人有屬靈的前途，但是不久之後，當這些少年人的熱誠減少時，我們就說他們是退後了。

哦！願神憐憫那些對早熟的孩子有著太多寄望的父母親們！那些有超人智慧表現的孩子，是因為他們頭腦中灰質的部份，一面在發展，一面就應用出來了。「早熟」是需要經過檢驗的，我們常把信心放在生命被製作的過程中，而忘記了生命需要時間，需要按著穩定率而成長。

在生理與心理上，這個律是真實的，在屬靈方面更是如此。在屬靈的發展上神也許可我們有木訥的階段，這時候我們感覺不到任何的進步；但這些空白的階段卻是神極大的憐憫，因為我們的屬靈認識若進展得太快，就會沒有時間讓它實行出來，若不實

行出來，這些認識就會產生停滯與退化的結果。要將神作進來的認識實行出去，用你的手指、舌頭、眼睛去實行。

當你有了一點實行的時候，神就會用更多的光滿溢你的心魂。要當心對屬靈事物的好奇心，(參林後十一 3)一旦你開始把神的限制推到一邊，而自己打量：「我想知道這是什麼運動；哦！我想也許我應當有這一種或那一種的經歷。」這樣你會發現自己落入浪子(路十五 11-32)的情形與危機中——把神的事握在自己手裏，而去浪費貲財。我們屬靈的熱誠除非是湧自神內住的恩典，而順著一定的程度實行，否則這些熱誠一定會(不是有時會)帶來錯誤的發展。這一類的危機都發生在生命成長的階段中。

這是一個極寶貴的啟發，知道我們的主的魂生命也曾放在與我們一樣的身體裏，在三十年沉默的年日當中，祂和我們一樣經過該有的成長階段，而表現出聖潔的生活。

「我將命捨去，……是我自己捨的。」(約十 17、18)

我們的主是說祂有捨己的能力，我們有這樣的能力嗎？感謝神！我們有！當我們被分別為聖以後，我們就有能力以這個已經分別的己為祭奉獻給神。在心思裏捨己是很容易的事：「我想做這件事、想做那件事。」也就是說：我們會在心裏計算一下要出的代價，而不是實際出代價去行。保羅卻說他不只是計算代價，他也「經歷」了那一個代價——「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

當你往前到成熟的階段時，要注意途中的青草地：「阿！我在這裏被神大大的祝福過，我想我應當在這裏逗留！」請你讀一讀主耶穌的生活，祂的眼睛單單注視祂的父親為祂一生所定下的唯一目的，也就是祂所說的「上耶路撒冷去」，而我們必須與祂同往那裏去。但最大的陷阱，就是我們可能作的許多善事，耶穌基督從來不是作祂可能作的善事，祂乃是作祂應當作的每一件事，因祂注視祂父親的旨意，而為了祂的父放下自己。這不是一次就永遠成就的事，乃是經過一天又一天、一次又一次的操練——為了主耶穌的旨意放下我們的自己；也就是說「自我實現」消失了，所取代的乃是要「基督的實現」。困難嗎？在天然的世界裏要有所

得著，尚且需要經過艱難，在屬靈的境界裏更是如此。

我們有多少人曾經學習專一的入門功課呢？保羅說：「我只有的一件事。」我們向著神的旨意必須面如堅石，不是大發熱心地去完成我們的責任，乃是為了耶穌放下自己，穩定地向前，正如祂為了祂的父捨了自己一樣。

(二)有生機的靈

「父阿！我將我的靈交在你手裏！」(路二十三 46 另譯)

在主耶穌的一生中很清楚地顯出祂的身體、魂、靈都在祂的掌管之下，祂在那三十年沉默的年日中成熟，達到那種管理自己的權柄。你說：「但祂是神的兒子阿！」可是主耶穌卻說祂是「人子」，祂彰顯出我們成為神的眾子後應當有的情形。如果祂還「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我們也必須經過同樣的路程，難道我們要選擇背叛祂嗎？

當我們進入分別為聖的經歷以後，我們怎樣運用自己的頭腦呢？你是否讓聖靈握住這一個肉身的機器，直到我們在身上彰顯出基督的心思呢？主耶穌的靈已經在我們重生的時候賜給了我們，但是基督的心思卻是我們必須「形成」的。我們的心思如何表現自己，完全根據我們如何應用自己的頭腦；我所說的還不是屬靈的心思，只不過在肉身生活裏所運用的心思。「然而我們是有基督的心思了。」(林前二 16 另譯)若說是神把一些意念放在我們的心思裏，那是錯誤的，所有的異端都是從這裏開始。神從來不把某一種意念放在人裏面，神乃是使人運用自己的意念來表達神的心思，若非如此，人的責任就被銷毀了。保羅說要管理你們的心思，我們要運用意志來集中心思；而聖靈的能力會使人的意志完全掌管他的頭腦；不要作一個心思迷糊的人。(羅八 5-7)

三、祂成熟的發展與我們的對照

「年紀約有三十歲」——成熟的階段。這裏是說達到了成熟的階段呢？就是身為神的兒子的那一個「人」，祂生理所有的能

力、魂所有的能力、靈所有的能力都達到了成熟。若祂沒有達到這一個成熟的點，神不會把祂推進三年的公開事奉中。「我常作祂（指父神）所喜悅的事。」（約八 29）主耶穌從那裏學得這樣的能力呢？就在那三十年沉默的年日中。

論到我們的時候，神能否說：「這個人正在一點一點、一個觀念又一個觀念地學習，他不再像以往那樣的暴躁和愚昧了，他不再鑽牛角尖，也不再因管教而埋怨；他正在慢慢達到我能像對待我兒子般對待他的地步」？這些話是什麼意思呢？神要將祂的手挪開，好像對世界、肉體和魔鬼說：「你們可以盡全力對待這一個人。」「那在你們裏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約壹四 4）神在祂兒子身上的要求一點沒有減少；當我們與祂的關係對的時候，祂在我們身上也不會減少一點點對兒子的要求。

在屬靈的成熟中，我們所有的能力徹底地被調整，而進入一種安穩的狀態；絕對的平衡，神才能開始將祂的工作託付給我們。「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約十四 23）主耶穌是說：門徒有遵行祂命令的自由。若不是從聖靈生，天然人完全沒有遵行神的命令的自由；「自由」的意義是遵行神旨意的能力，而每一種自由都必須是賺來的，「我父也必愛他，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與他同住。」這是一種沒有辦法解釋，難以形容的交通。父神、子神、靈神與蒙恩得救而成聖的罪人一起交通，這是主耶穌基督最完全的工作。

摘自：《率領眾子進榮耀》

拾珍出版社 www.livingword.com.hk

祈禱出來的能力(二)

■ 邦 茲

從破碎中出來的能力

「喬治·弗克斯有許多美德，在这一切之上，他是一個在祈禱上有優越表現的人。他有內在屬靈的涵養，靈性的重量。他的講章與行為都表現敬虔與嚴肅，他的少而意義豐富的言語，甚至常使陌生者感到驚異而欽慕，他用這些話去安慰人、勸勉人。在我所見所覺的一切事物中，最可畏、最真實、最敬虔的，就是他的祈禱。他的祈禱是一個見證，他比其他的人更認識更親近主。那些越熟識他的人，到他面前時就愈有一種最恭敬而敬畏的態度與感覺。」

—賓威廉(William Penn)

最優美的品德，可能因稍微的變質而產生苦果。太陽將生命給予萬物，但是日射病能使人死亡。講道能使人得生命，但是它也能促使人靈性死亡。鑰匙是在傳道人的手中，他能開也能關。

講道是神為了靈命的孕育與成長而設立的重要工作。如果作的恰當，他的益處是不能盡述的；但是如果作得不正確，它的惡果甚至過於任何惡行為。

如果牧人疏忽職責，或草場被毀壞，就可不費力的將羊群傷害；如果守望的士兵睡覺，或水源與食料被下毒，就可不費力的取得敵人的城池或陣地。撒但既看見傳道人身享各種神所賜的特權，並且身上擔著關係重大的各種責任，牠如果不趁機以強大的力量來破壞他的品格與講道，牠以詭詐著稱的威名便要掃地了。面對這一切的危險與仇敵，保羅所說的「誰能當得起呢？」(林後二 16)是十分合適的。

從聖靈來的能力

保羅說：「我們所能承擔的，乃是出於神，祂叫我們能承當這

新約的執事，不是憑著字句，乃是憑著精意。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林後三 5-6)真正傳道人的工作(新約的執事)是神的手所摸過的，所賜與的能力，所完成的。神的靈帶著祂膏抹的大能與傳道人同在，聖靈的果子存在於他的心中，使他與他的信息充滿生命與能力。他的信息使人得生命，正如春天帶來生命一樣；正如復活使人得生命一樣；他的信息更能使人得熱烈豐盛的生命，如夏天所給予花卉的生命一樣；也能使人得結果子的生命，像秋天使百果成熟一樣。那能將生命給予人的傳道人，是神人，他的心時常渴慕神，他的靈時常「緊緊的跟隨」神，他的眼對於神是專注的，肉體與世界在他裏面已經因神的能力而被釘死了，他的服事與工作像那給予生命的滔滔河水。

出於人的講道

促使人靈性死亡的講道，是不屬靈的講道。其講道的才能並不是由神來的，其力量與刺激乃是由較低的泉源而來的。聖靈的工作並不在講道者的身上與講章中顯明。使人死的講道，也可以發動各種的力量與作用，但是並不是屬靈的力量。它們可能與屬靈的力量相似，但僅是影子與贗品而已。它們似乎能給予生命，但僅是像臨時所加的磁力而已。使人死的講道是字句的講道，可能十分文雅得體，但仍然只是字句——乾枯、空洞、荒瘠，像糠粃一樣的字句。字句可能含有生命的種子在內，但是沒有春天的溫暖使它生長，它只是冬天的種子而已，與冬天的土地一樣僵硬，與冬天的空氣一樣冰冷，不得暖力，沒有芽蕊。

字句的講道中不是沒有真理，但是真理自己並沒有給予生命的能力，必須有聖靈的能力來使用它，然後它才擁有神的大能。沒有被聖靈充以生命的真理，與謬理一樣的使人死。即使是純淨無雜質的真理，它只是影兒作用仍然置人於死地，其真理無異於謬理，其光亮無異於黑暗。字句的講道是沒有「恩膏」的講道，既無成熟，又無聖靈之工。它可能使人流淚，但是眼淚並不能發動神工作的機器，眼淚可能只是冰山上一絲夏天的微風，除了表面的一觸之外，別無作用。它可能造成新的感覺與熱誠，但僅是

演藝人所造成的感情與演說家的熱誠而已。

傳道人可能因他自己所發出的火花而有情緒上的激動，可能解經時口若懸河，熱心於將自己頭腦的產物傳講出來；一個教授可能仿效使徒心靈裏的火、頭腦的智慧與精神的力量，可能冒充聖靈的工作。字句藉著這些輔助可能閃爍發光，很像聖靈的亮光所照耀著的一節經文，但是這樣的閃爍沒有生命，像一塊撒滿珍珠的田地沒有生命一樣。它的字句後面，氣氛後面，態度後面，動作後面，所有的是死的質素。

傳道人裏面的攔阻

那造成這種情形的基本原因，是在傳道人自己身上；他裏面沒有那能產生生命的大能力。他可能在信仰上是純正，動機是誠實的，具有熱誠與潔淨的生活，但是他「裏面的人」在其深秘之處尚未在神面前破碎，尚未向神投降。他內在的生命與生活，尚未成為傳達神的信息與能力的通道。仍然是自己居於心中的至聖所中，而不是神住在那裏。在他裏面的某處，仍有「不傳導體」存在著，使神的電流不能通過。他內心的深處尚未感覺到他屬靈的極度破產，與絕對的無能，他尚未學會發出一種不能形容的對自己絕處的呼喊，直到神的能力與火進入他的心中，充滿他，潔淨他，加力量給他。那有毒的「重視自己」與「依靠自己」，侵佔並污穢了那應該歸神為聖的心殿。

傳道人必須付上重大代價才能獲得那能給予生命的講道：治死自己，以死對世界，以及心靈經歷生產之苦。只有經過十字架的講道才能使人得生命；只有已經釘死在十字架上的傳道人，才能傳使人與主同釘的信息。（續）

摘自：《祈禱出來的能力》

從瑪拉到以琳(一)

■ 盛足風

【盛足風(1914-2005) 浙江省基督教名牧，服務寧波教會長達六十九年之久。】

「到了瑪拉，不能喝那裏的水，因為水苦，……他(摩西)把樹丟在水裏，水就變甜了。……他們到了以琳，在那裏有十二股水泉，七十棵棕樹，他們就在那裏的水邊安營。」(出十五 23-27)

這段《聖經》所記的歷史，幫助我們明白一件重要的事，包含極重要的真理，那就是：信神的人，受神引導而生活的人，有時也要經歷苦難和憂患。這是神智慧的表現。苦難是「神學院」，或者是某種程度的「訓練營」，其中的滋味是又苦又甜的。如果正確對待，它要變為我們最好的屬靈產業。那裏有聖靈湧流的活水，有屬天生命的光彩。

讀了這段經文，再讀完本篇專題見證，你就會看見瑪拉和以琳兩個地名包含的屬靈意義是什麼，而且又會領悟其中意義的某種深度和廣度。

我把以上簡單的話作為本篇專文的引言，求主賜恩給讀者。

在我一生中，受苦時間最久，蒙主恩典最大，受主感動最深，得到益處最多的，要算年輕的時候，身受大病折磨，終得奇妙醫治的那件大事了。

【註一：「從瑪拉到以琳」，是每位走天路信徒必經歷程，「患難」是信心成長、生命成熟之過程。(羅五 3)其中包括：認識主復活大能、信心生活、管教及屬靈爭戰等。】

(一) 兇信突然來到

1943年初，寧波淪陷日軍之手已到第四個年頭。我的工廠開明講堂已被日軍佔用，我被迫另找房子，繼續工作。

到了那年夏天，我發覺自己極易疲勞，還有一些咳嗽。經醫院檢查透視，發現左右兩肺都有了病變，肋膜也積水。當時，為我檢查的是丁立成醫師，是華美醫院院長。他對於內科、肺科造詣很高。他對我說：「請先休息三個月再來檢查。」

這個突如其來的兇信如同天空的黑雲加霹靂，震動了我的家庭，也驚動了我所屬的教會。時值抗戰，各方面艱苦，同工又在減少之中。這個兇信實在不是小事。對開明講堂來說，影響尤為直接。原來的堂舍已被強大的敵對勢力占去，今天牧養人員又病倒，大家心頭之沉重可想而知了。

那年正值我虛齡三十歲，是 1943 年。

(二)祈禱抗癆、頑強戰鬥

正值我在休養的三個月的日子裏，一位原我所認識的年長同工汪兆翔牧師從上海來到寧波伯特利教會擔任培靈會講師，一天，他來到南大路福善里，在我的住所看望我，並為我禱告。從那天禱告之後，我的病體果然一天比一天好轉，不久我就開始工作了。然而，我活動得太早了。過了不久的日子，我再次病倒，而且病情大大惡化了。再次檢查證明，我左右兩個肺葉的三分之一，都嚴重地病變了。我臥病在床，自怨自艾，自歎自責……。

沒過多少個月，我的肺病迅速發展，連喉頭部分也感染了病菌，導致了失音，而且每天有不正常的體溫。我已不能起來自理三餐膳食，需要我的家屬餵我進食了。

哎喲，我有禍了，我竟落到這個地步！教會怎麼辦？家庭怎麼辦？前途將如何？平時，我有一個信念，一個屬主的人遭遇重大的事，除了常識方面的原因之外，還會有靈性方面的意義和原因。根據這個信念，我就切切地禱告起來。我要求明白神的旨意如何？要求主使我清楚，並給我拯救和醫治。

嚴重的肺病和肋膜炎，又加上喉頭結核，已成為不治之症。這是當時的醫學知識所告訴，所判斷的。醫生不說，我自己也明白。除了神用大能施行奇妙醫治之外，我已別無生路了。「死亡」如同一隻吼叫著的獅子，站立在我面前，等候著要把我吞下去。

我禱告著：「我所信的主啊！我竟然得了這種致死的病，這是為什麼呢？你的慈愛，我完全相信。然而這麼大的災禍臨到我，應當如何解釋呢？求你親自照亮，打開我的眼睛！」

我又禱告說：「我的神啊，我不應當死，我甚至也不願意死。我這麼年輕就悲慘地死去，於你何榮？於我何益？……」

我還對主這麼說：「神啊，我平時站在講臺上為你作見證，見證你是又真又活，大能大力的神；又見證你是治病救人，叫死人復活的救主；今天我自己得了病就死了嗎？我的死亡還能榮耀你嗎？還能證明你的大能和復活嗎？……求你不要讓我羞愧，免得我使你羞愧!!!……」

我又禱告：「我的主啊，為了你的大名，我不能死；為了我的心願，我不能死；為了我這個家庭，我不能死！我要同死亡的勢力戰鬥，直到我看見你的大能和你的榮耀……。」

在我長期的疾病和祈禱中，我感到有無窮的感想和說不完的話要同神說。「我父啊，你豈不認識我嗎？我以傳揚福音為心志，也以此為喜樂。但是我竟然病到如此地步！對於福音，對於你的真道，我還沒有傳好，沒有傳夠，沒有傳足。我的心不滿足。我就這樣死去嗎？這樣的死，很不舒服；這樣的死，難以瞑目……。」

「我聽到過，也領會了關於『生命吞滅死亡』的真理。我何等盼望能夠因著信心和禱告，看到主的生命在我身上吞滅死亡。然而，主啊，我的信心夠得上嗎？我信不足，求主幫助！」

我回想，在以往的年代裏，神如何看顧我，恩待我，又扶助我的軟弱。我數算，主在我蒙召的事上，在我婚姻的事上，又在我工作的日子裏，如何垂聽我的禱告。我特別記住一年以前在十分艱苦的時刻，主如何深深地激勵我，這些往事證明了主對我的愛護和教育，也證明了主對我的造就和盼望。往事證恩典，恩典生鼓勵，鼓勵出力量。

我又想起了經上的話，主說：「……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啟一 17-18)我對自己說：「死亡的權柄鑰匙既然在主手中，我又為什麼擔心、失望呢？為什麼不繼續不停地專心專意，一心一意，全心全意地禱告和戰鬥呢？」就這

樣，我切切地禱告主，不斷地向主傾心吐意，又不斷地同死亡戰鬥。我也知道有很多同工和信徒在為我切切地禱告著。

當我還能坐著執筆時，我寫了一首短詩，貼在床邊的板壁上，藉此自己策勵自己。詩句是這樣的：

信心不停止，耶穌是近。
信心不停止，無事可畏驚！
信心不停止，此路最「妙」。
信心在夜裏，如在白晝。

在病中，《聖經》裏的話語和詩歌裏的歌詞，都極大地幫助了我，加給我信心、力量和勇氣。

一次靈糧佈道會的趙世光牧師從上海往浙江寧海教會講道，途經寧波，在柯恩聲弟兄陪同下來到南大路福善里開明講堂看望我的病體。他見我已經失音，不免吃驚。後來他看到我貼在牆壁上的那首《信心不停止》的詩，沉思片刻，為我獻上代禱，……祈禱完畢時，他說出一句話：「主還要用你！」

另一次，華東神學院教務長林道亮牧師從杭州來到寧波孝聞巷基督堂講道數天。某天晚上也來看望我的病體。那是我們的初次見面。略略交談後，為我病體祈禱。當他與我告別走出門外後，忽又轉回到我的病室，說道：「我覺得失去了一件應當作的事，我要用主教導的禱告話語再禱告一次。」我望著他，敬虔地跪在地上，在我床邊，一句一句地祈禱。當他說到「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的」那一句話時，我感覺到那句話有特別的分量和力量。他起來再與我道別，特別留下一句話：「主是有權柄的主！」我心中明白，他是指主有權柄能醫治我病體說的。

以上兩位是主所重用的優秀福音使者。他們的來到和代禱又贈言對我是安慰，也是力量。寧波本地同工同道給我的關切和愛護，那就更不用說了。

在同死亡戰鬥的過程中，就人一方面說：至誠的祈禱，有力的詩歌，主內肢體的關懷，這三方面如同「三股合成的繩子」，成了我戰勝「死敵」的因素所在。

【註二：「因疾病面臨死亡」，經歷復活升天耶穌基督的啟示、顯

現，及屬靈聖徒幫助。】

(三)艱苦抗戰，神賜預示

苦難是深重的，禱告是誠懇的，有時甚至是悽楚悲壯的。

一天下午，老母特特來到我的床邊。因為那些日子，我的病勢加劇。我似乎感覺到死亡就在我的身邊了，我在地上的日子只有幾天了。老母親在我床邊跪下禱告。在她的禱告中有幾句話特別悽楚悲悵。她說：「我天上的父啊！如果我兒子的疾病得不到你的醫治，如果你不用大能使他好起來，我如何能夠回到本鄉本土去呢？他們豈不要在心裏說：『你把你的獨生兒子獻給神，神卻叫你悲悲慘慘，孤孤單單地回歸本鄉來……。』」

老母的禱告大大地感動了我，我的眼淚如同泉水一樣地湧出來。我對神說：「我的神啊！我不能死啊！」我舉起了疲倦的手，托出了我悲愴的心，在神面前深深地哭泣、祈禱，……那時，母親已經離開我的病室。我的悲痛眼淚和聖靈的感動力，在此時此刻好似充滿了我的居所……。

到了夜間，神說話了：

我看見自己坐在一隻小小帆船裏，在海面上航行，海上微風無浪，航行十分平穩，環視海景，優美可愛，心情舒暢。突然，暴風來到，我的小小帆船被風力抓住，敵不過風，它立時在海面上打轉，一下子，小船傾覆了！我自知不會游泳，但仍然不住掙扎，可是一點沒有效果。我下沉了，自知必死無疑。正在絕望時刻，忽然有一隻大手將我抓住，把我輕鬆地從海中提到了陸地上。當我正在驚喜所遇到的事情時，發現自己的衣服上有不乾淨的泥沙。於是我來到溪河中洗滌自己。我醒了，知道是個有意義有教訓的異夢。我自省，漸漸明白，我看為無可厚非的事，合人間常理的事，在神的要求中卻被看作「泥沙」，在我的衣服上算作不潔。

過了一些日子，主又給我看一幅畫景：

我看見，我坐在自己的住宅裏。忽然發現，屋宇的大柱子突然間在近半腰部位斷裂開來了。我目睹危狀，就立即奔過去抱住那屋柱，意思是要頂住屋頂，不讓它塌下來。正當我感到萬分吃重，無力支持之時，那屋柱忽然被一種奇妙的力量醫好了，接好

了，裂縫也消失了，屋頂也沒有塌下來。夢到這裏，醒過來了。

再過一段時間，又在一個夜裏，神第三次給我安慰的信息，預示我大病會好，戰鬥會勝。

我看見自己帶著一家人，同登一座高山，將近半山腰時，突然看見山頂的遠處，站著一頭非常強大的獅子，頸毛濃厚，眼目如電燈泡，形狀十分可怕。我一看，大聲驚叫，那頭獅子就立刻向我撲過來，將我撲倒在山坡上。我看自己沒有希望了，囑咐妻子和孩子快快逃避。我自己卻不自量力，和那頭雄獅搏鬥起來。那時，獅子的一雙前腳掌已經壓在我的胸臂上，要咬我的頭部。我用兩手緊緊抓住牠的兩隻前腳，掙扎著要翻過身來，要把牠打倒。然而，我怎能和牠對敵呢？我哪裏有這個力氣呢？我用盡了全身的力量，我完全失望了！但是，忽然間，我又得了奇妙莫名的力量，突然翻身而起，將那頭獅子騎在自己胯下。我一手抓住牠的頭毛，一手握成拳頭，全力猛打獅子的背部。那時，獅子大聲怒吼；我則大呼「哈利路亞！哈利路亞！！哈利路亞！！！」正當我大大奮興，大大快樂時，我的異夢結束了。

以上三個異夢把事情描寫得如此清楚明白，幾乎不需要解釋，就可以明白主的意思和應許。

「我慈愛的神啊！感謝你的大憐憫，大奇妙，你已經垂聽了我的禱告，應許醫治我。我將從『大海』中被救上來。我又如『斷裂的大屋柱』蒙你治癒。我又將從你得到奇妙的力量打敗撒但，就是那『吼叫的獅子』。我明白疾病的意義和結局，我感謝你……。」

我不斷地自省、自潔、求聖。這個心情貫穿在我休養的全過程之中。

神的心意已經清楚，我不會死，而且要在祈禱抗癆的戰鬥中取得勝利。但是，很稀奇，我的病情仍舊未見好轉，而且發熱不止，這情況對我說來是一件又寂寞又焦慮的事。

於是，我改變禱告的口氣：「我主我父啊，你已經用口應許，現在求你用手作工，使你所應許的話（異夢或稱腦中的異象）轉化為力量，轉化為醫治，轉化為事實。」不久，神動手了，熱度退走了。此後，我感覺得到，我的病體如同一隻螞蟻在長途中慢慢地步行，慢慢地向前移動，走向那我所盼望的美好目標。

在那些艱苦的歲月裏，物價飛漲，擔子沉重。我需要同疾病鬥，同貧窮鬥，同焦慮和自己小信鬥。

時光似乎過得特別緩慢，度日如月，度月如年。神分配給我的功課是多門的，是不容易學的。這些功課又不是我自己選修的，而是神放在我面前的必修課程。倚靠主的同在和力量，我艱苦地抵抗，長期地摔跤。許多的艱難、困苦、刺激、不安，幾乎是我沒法說的，沒法寫的。

1945年9月時，日本侵略者無條件投降的大好消息傳進我的病室（寧波南大路福善里）。那時，我已經能夠起床了，能在樓上樓下緩步行走了。抗戰勝利的佳音使我奮興，我拿起一隻銅面盆，從樓上到樓下，敲敲打打，慶賀八年艱苦抗戰的偉大勝利，預祝祖國的新生和光明。

祖國傳喜信，人心大感奮。但是看看自己的病體，雖然進步了不少，卻仍然是軟弱的，喉音仍然是嘶啞的，而且嘶聲說話稍多，又會引起發熱。我的戰鬥尚未結束，我的勝利尚未來臨。

【註三：「異夢」的啟示，顯示在特殊患難中，靈裏的啟示。如同保羅在傳道過程中幾次的經歷。】

（四）同貧窮交戰

在長期患病的時間裏，生活的貧窮艱難沒有離開我，天父的慈愛看顧也沒有離開我。我常常經歷囊中如洗，連購買柴米油鹽和小菜也常發生難處。然而，我又應當說，每一次幾乎都在最好最巧的時刻得到意外的供給。

有一次，家裏的人已經有一二天不為我這個病人買小菜了。他們自己的情況更是可想而知。我同妻子商量說：「我的這只結婚戒指決心變賣，你的一只暫且保留下來……。」彼此同意，決定進行。那天，我為這件事去禱告主，感到心酸，有捨不得變賣之情，我說：「主啊，可不可以免於變賣呢？」安靜數次，都無回話，也無新的感動。我見主不給我新的感動，就對主說：「你不回答，又無感動，我就不賣了，決心挺下去。」

第二天，情況更為緊迫，而且發覺夜間已落過一場特大的雪花，滿街滿弄都是深厚的雪層。天寒地凍，行人稀少。天亮以後，

這場鵝毛大雪還在繼續。雙眼望出窗外，天地皆白。心裏想：誰能在這樣的寒冷雪天來作雪中送炭的事呢？以為今天一定得準備忍寒忍饑了。正當這麼思想時，樓下傳出了有人叩大門的響聲，一位意想不到的人，一位別教會的同工進了大門，一口氣直奔到我樓上的病室，對我說：「我熬不住了，主一定要我冒雪送來，我就來了。這裏有些錢是主為你預備的。」說完話，她就去了。我聽到她說「我熬不住了」四個字的時候，我暗暗地想：「主啊，我也熬不住了！」真的，真的，真的，如果今天主不為我預備所需用的錢鈔，我還能熬幾天呢？！一場虛驚，安然度過。

不論是弟兄，是姐妹，或是同工，不論是近處的，遠處的，主都打發他們。他們成了神所打發的「烏鴉」。為我和我的家叨食物來。我似乎窮得厲害，然而我又是富足的。在憂患的日子裏，神自己成了我的產業。神沒有讓我在煎熬之中失去作他僕人的光彩。直到病癒，直到今天，神沒有讓我欠過一元錢，一角錢，一分錢的債。

【註四：「同貧窮交戰」，每位走天路信徒，在生活中必須學習認識主耶穌基督是我們生活供應的依靠和來源，不只是憑信心的傳道人所學習的。（太六）】

（五）與撒但交戰

在我病勢沉重的日子裏，常識對我說：「沒有希望了！」因為十癆九死，何況又患喉頭結核。理智對我說：「沒有希望了！」因為我受貧窮包圍而所患的卻是富貴病。此外，我還有老幼待養。科學也對我說：「沒有希望了！」因為當時的科學水準對於這一絕症還沒有治療的辦法。

正當我為自己的疾病憂傷不安之時，撒但魔鬼也不放過機會，牠利用一節《聖經》對我說話，又替我說話。「你(神)把我拾起來，又把我摔下去，我的年日，如日影偏斜，我也如草枯乾。」(詩一〇二 10-11)這幾句經文描寫一個肺病患者漸漸走向死亡，何其切合！我以為這是主給我的一節經文，我真的感到又失望又痛苦！

再有一次，我在夢中背誦《約伯記》第十四章第 1、2 節：「人

為婦人所生，日子短少，多有患難；出來如花，又被割下，飛去如影，不能存留。」

以上種種使我對自己失去了希望，增加了傷痛。但是，另外一種感動力卻在我裏面發揮作用，幫助我振作心靈，誠切祈禱，奮力抓住神。等到後來，神自己直接的異夢和話語一而再，再而三地臨到我時，我才看明什麼是從撒但來的，什麼是從神自己來的，什麼是人自己的小聰明在擾亂自己。

在一般的情況下，常識的指導和理性的判斷可以反映真理的實際。科學更是我應當看重的老師。然而，在更高更大的真理面前，當神自己直接對著某個人、某件事說話的時候，那麼，人的理智、常識和科學，就要在這件特定的事上，把判斷讓位給神自己了。因此，當神的靈感明明白白地把神的言語向人彰顯時，我所信的就不再是自己的頭腦，而是神自己的啟示、判斷、應許或預言。其他的東西跑進我的頭腦中來，只能看作撒但的迷亂和干擾，或是自作聰明而已。

關於這一點，下面再要論述。

(六)如何分辨神的啟示和撒但的欺騙

說了上面所記的事情以後，一個緊迫的問題產生了：如何分辨神啟示的話語和撒但所施加的欺騙和干擾呢？二者有什麼特點呢？二者的工作方法有哪些區別呢？對於一個愛慕真理的人，對於有心跟從主的人，對於那些服事主又帶領羊群的人，這個問題不可以不問，也不應當任憑自己模糊不清。

就性質說，神所說的是慈父般的話語；撒但所說的是仇敵式的話語。神所說的是信實的話語，前後一致，最後又為事實所印證；撒但所說的是虛謊的話語，前後矛盾、錯亂，最後也無事實可憑。神說話，具有長久的感動力，而且往往多次感動，使人能夠明白；撒但說話，不是感動，而是矇蔽、迷惑、干擾、欺騙，而牠的騙術又往往露出破綻，能被謹慎的人所識破。

就特點而說，當人平安順當之時，神吩咐人虛心、謹慎；當人受苦遭難時，神說話安慰，給人以希望，指出應當如何對待所

受之苦；如果需要責備，也必帶著為父的心腸。撒但說話就不是這樣，當人平安穩當時，教人麻木大意，誘人入罪；當人遭難受苦之時，就把灰心失望的念頭塞進人心，並且往往從中挑撥人和神的關係，誘人更加遠離神、遠離正路，傾向邪惡。神說話，要人追求聖潔，遠離邪污，心中平安，擺脫煩擾。撒但說話，則是要人輕看真理，輕看聖潔，從人心中奪去平安喜樂，甚至動搖人的信心，奪走人的信心。

就二者說話和工作的方式、方法說，神在人的心中描繪光明的前景；撒但在人心中畫出黑暗可怕的圖像。神作工，鼓勵人奮發向前；撒但作工，則使人灰心、失望，以此誘使人直接或間接地走向自我毀滅。神說話是按時分糧、對症發藥；撒但說話，則以「石頭當餅」，擾亂搗蛋，亂開藥方。當人悔改時，神賜赦免、安慰、盼望；撒但的方法則是先設法攔阻人悔改，當攔阻無效時，則不讓人受安慰，甚至製造謊言，叫人不信赦免，不受安慰，不信應許，不見光明。神作工、神說話、神感動，引人走向真理、走向永生；撒但說話作工，則誘人走向錯謬、走向敗壞，進入死亡。

【註五：「與撒但爭戰」與「防備撒但欺騙」，是屬靈爭戰必經歷的，也是走天路信徒的歷程，他的經歷最能解釋聖經真理。】

（七）愛得「一塌糊塗」

在我患病之前大約兩個月左右，一位比我年長的姐妹在教會的安排下，來到開明講堂作我的同工。這個老年同工雖然年紀較大，文化較差，但是智慧、大方、開朗、有見識，同主的關係也好，在禱告上有經驗。她的優點使我欽佩。她到開明講堂來是出於主的美好、智慧的旨意。這，我到後來就看得十分清楚了。

我作為開明講堂的主要負責人，忽然病倒，而且病得如此沉重，這對她說來是件很大的難事，在戰爭的年代裏，尤其如此。但是，她對於主日工作的安排，平時的探望信徒，都做得很好，我患病對於她，何等不方便，但是她完全沒有意見，更無怨言；反之，她對我卻是多方安慰，對我家屬也是多方同情、相慰、相

助。我不能不記念她的優點和貢獻。這位同工——呂行方女士在我病中靜靜觀察各方的動態：別堂同工如何？本堂信徒如何？他們對於我在病中的想法和態度，她都默默留意，放在心中。她也觀察我平時的朋友此時此刻對我的關係如何、態度如何？她又注意我病情的變化和我生活上蒙主看顧的種種事實……。有一天，她深有感觸地對我說：「盛牧師，我看主真是愛你，愛得『一塌糊塗』啊！愛得來用話也說不清啊！……」

我深深地感覺到我的同工所說的是何等的實在。主愛護我、帶領我、攙扶我、造就我、磨煉我、雕刻我。在一次非常為難的事情上，神甚至做給我看：神是站出來保衛我的。

在主豐滿的恩典裏，我經過漫長的死蔭幽谷；在我敵人面前，祂為我擺設筵席。

【註六：愛得「一塌糊塗」，屬靈信徒對患難中的肢體，像神所差來的使者，他們像神家中的父老照顧家中的兒女一樣。】

（八）復堂培靈大會

到 1945 年 10 月，我的體力已有明顯的進步。日本佔領軍撤離開明講堂，我帶著家眷重新回到那裏，並親自主持禮拜堂的修理工程。開明講堂一恢復，禮拜的人數就激增起來了。到 11 月下旬，我們舉辦了一次為慶祝復堂而安排的培靈佈道大會。上海教會靈糧堂的金罕牧師擔任講師。聖靈在那次聚會中做了善工。悔改的、復興的為數不少。教會增添了生命力，出現了蓬勃的氣象。我自己也得了不少益處，心中如同加了油。當時，我滿心以為神要在那次聚會中開放我的喉音。然而，我想錯了，神沒有這樣作。我仍舊只能以嘶啞的喉音說話，說話以後，還會引起發燒。

到 1946 年元旦那天，培靈會之後所醞釀的「寧波基督徒青年團契」成立，專以靈修服務為宗旨。青年信徒表現得熱情活躍，為主的教會獻出了力量。

（九）新的引導、新的恩典

到 1946 年春天，我的健康狀況、身體力量又前進了一大步，

經醫院檢查，兩肺已完全正常了。

但是，我喉部的疾病卻不見好轉。我仍然不能如正常的人那樣的發音、說話。

教會的機會、工作的趨勢，正在如日初升，我卻仍然未能工作。我豈能長期作不說話的牧師呢？我開始了新的想法，打算放下開明講堂到自己的本鄉去專心養病。然而，如果是這麼辦，這又意味著什麼呢？是表明神不再用我傳揚祂寶貴的真理嗎？是神打算不用我作祂的僕人嗎？一想到這裏，我的心就沉重起來，羞愧起來，又痛苦起來。

於是，我又開始為這個大問題專心一意地禱告。我禱告的內容集中在三個問題上：

1、我打算遷移到本鄉本土去，在石浦、鶴浦一帶專心休養，這符合神的心意嗎？

2、我的喉音還能開放嗎？

3、我以後還能做教會的工作嗎？

我感覺到前面的路十分難走。這一步路關係到我生活供應的來源；關係到身體健康的變化；關係到我前途的禍福、成敗、榮辱。

我不能隨便開步，堅決要求主給我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答覆和指引。

禱告到那一年——1946年的4月8日，正當我安靜的時刻，神的答覆來到了。耶和華神的話臨到我，說：「後來我必勸導她，領她到曠野(答覆我的第一問題)；對她說安慰的話(針對我內心的需要)。她從那裏出來，我必賜她葡萄園(答覆我的第三問題)，……她必在那裏應聲(或作「歌唱」)(答覆我的第二個問題)，與幼年的日子一樣，與從埃及地上來的時候相同(歡呼快樂、得脫重軛)。」請讀《何西阿書》二章14-15節。

神一開口說話，這三個大問題就立刻變得一清二楚了。哈利路亞！我快樂極了！我立刻走到樓下，進入廚房，將我所得的啟示告訴妻子。之後，我也將這個佳音告訴幾位主內好友，讓他們同受安慰。

到6月間，各方面都已準備定妥，神又巧妙地為我安排了兩

艘能夠航行海面的木帆船。這兩艘船巧妙地、自動地從我本鄉開到寧波。於是用一艘船裝載我的傢俱行李，另一艘讓我一家人安排鋪位，得以安睡。就這樣，我和妻子並第三、第四個女孩(丹水和鄞水)在大胞姐陪伴之下與寧波告別，與弟兄姐妹告別。幾個青年弟兄還流出了惜別之淚。我自己也覺百感交集，……感情是一件奇妙的東西，我雖明知自己行在神的旨意之中，然而此時此刻仍舊情不自禁，湧流無法形容的淚水，……工作了八年半的開明講堂，我就這樣地離開了。

(十)曠野中的訓慰

到達石浦以後，在橫塘街租到了一間樓屋，開始過一種和以前頗不相同的生活。根據主的話，我稱之為「曠野生活」又稱之為「曠野神學院」。

石浦是一個濱海的集鎮，大約有二萬人口，鎮上有一所禮拜堂和一所教會開辦的斐迪小學。雖然沒有教會醫院，但有主內弟兄史悠揚先生和她的母親並她的弟弟妹妹四人組合的一個診所，在當地很受重視。這個診所就是本書上文提到過的那位史致和老人家所傳下來的，名稱是「保康醫院」。

我已經來到「曠野」了，決心以這個「曠野」為我的神學院，進一步學習神所要我學的新功課，並接受神應許過的「安慰話」。我等候神所發出的訓慰。不久之後，訓慰果然臨到。今擇要回憶，記之於下。

1、讀經、祈禱、安靜靈修、補讀一些其他的書籍，這些都成了我每日的必修課。我備了筆記本，將心得體會記錄下來。這成了我曠野生活的一種快樂。

2、「……神的誠實，是大小之盾牌。」(詩九十一 4)

「你要踞在獅子和虺蛇的身上，踐踏少壯獅子和大蛇。」(詩九十一 13)

神的話說得真巧妙。神豈不是對我說過，要我和獅子搏鬥嗎？神不是又讓我看到，我可以戰勝牠嗎？今天，神又給我《詩篇》第九十一篇這些話，為要進一步堅定我的信心和認識。

3、「耶和華的工作何其大！」祂培養一個人真是不惜工本呀！誰能全知神的工程？誰能測透神的心思？誰能出來作神的謀士呢？哦，誰也不能！

4、我曾數次渡過十八里的海面來到我的出生之地鶴浦二村。那裏也有一個教會，並有我的大胞姐和二胎姐在那裏居住。我到那邊去，在河邊釣魚、曬太陽，接受神在大自然裏所分發的恩典和教導。在釣魚中，可以得到很多的靈訓。

5、某天，在我舅父母住宅後面的內河裏，在一小時內，我竟然釣上了 60 條左右的鯽魚，我的喜樂之情，讀者可想而知了。

某天清晨，我坐在禾田旁邊讀經默想。在讀《荒漠甘泉》時，內中有一段話，對我有很好很巧的安慰，「主耶穌將一個耳聾舌結的人領到一邊，對他說：『以法大，開了罷！』那病人立刻得了醫治，說話也清楚了。」我想，我也是一個舌結的人，說話嘶啞不清。如今，主也把我領到一邊來了。我也在等候主說：「以法大，開了罷！」

6、保羅被囚在羅馬政府的監獄裏，但是在他所寫的書信中，他卻自稱為「耶和華的囚犯」。他所看的不是人，不是羅馬政府，而是神自己。他承認自己是經過神美意的許可才成為「囚犯」的。所以他樂意說自己是「神的囚犯」。他在監獄裏出來以後，將得到一個新的講臺（這是靈修書中某段話的大意）。

我的病體也像一個囚犯，沒有行動和工作的自由。就常話說，我是細菌所囚禁的囚犯；就靈意說，我也是神所封鎖的「囚犯」。等到從「曠野」出來以後，也將得到一個新的講臺，新的見證。

7、在曠野裏，我的經濟條件改變了。我捨不得用錢，小菜吃得苦了點，身體變得瘦了點。我感到有幾分擔憂，就為此禱告主，求問主，我當怎麼辦？我應當學但以理吃青菜淡飯呢，還是學習以利亞在曠野吃肉吃餅呢？禱告多了，心裏就明亮了，主要我學以利亞，在我的「曠野」也要吃肉。於是，我就將身邊不多的錢交給妻子，買肉來，烤了吃。我這樣做了，心裏就快樂起來。用完錢，「烏鴉」也就到了。

我的「烏鴉」往往是從寧波「飛來」的。到後來，石浦「烏鴉」也出動了。這些遠近的「烏鴉」都被神打發，為我叨魚叨肉來。

我來到神所要我來的「曠野」，我遵命而行，神就為我負責所需要的。這一經歷完全符合神的真理。

8、一天，是一個禮拜天。當禮拜完畢時，一個我所不認識的老年女信徒對我說了件稀奇的事。她說：「不久之前，我在異夢中見到一艘輪船從寧波駛到石浦港來修理，說是輪船的汽笛壞了，不能發聲了，來到石浦修一修。我心裏說：『為什麼不在寧波大地方修，反到石浦小地方修呢？』但是，過了一會，汽笛果然修好了，而且發音洪亮。我又問說：『這艘輪船是誰家所有的啊？』有人回答說：『是盛家的！』」

這位老信徒的話說得巧妙，感動我心，證明神作工的奇妙。神對我說話，神也對她說話。二人素不相識，神卻巧妙安排。神所給的異夢造就她，也造就我。異夢的內容不一樣，但意義一致，應許一致，來源也一致，出於同一位奇妙的主。

9、有一次，我六歲的獨生兒子明山患上了咳嗽，受到了兇狠的折磨，十分可憐。我的心被大大刺痛了。一天夜裏，我感到悲痛不安，反復思想，不能入睡。我擔心自己的病菌傳染給孩子了，我在床上思想如同海浪翻騰。

人生為什麼有這麼多的苦難？為什麼要有宇宙？為什麼要有人類？有了宇宙和人類，為什麼又要有我？有了我，又為什麼有這麼多的憂患臨到我？如果沒有我，也沒有廣大的人類，宇宙將怎樣？局面將如何？如果沒有宇宙，局面又將如何？神啊，恕我狂想，如果連你也沒有，那又是一種怎樣的局面？……我的思想好似插上了翅膀，在廣大的宇宙太空繞行了許多圈子……喔，創造是謎！宇宙是謎！人類是謎！苦難也是謎！在這許多難懂的謎中，我迷了。我好比挪亞方舟的鴿子，一飛出方舟，只見海闊天空，汪洋一片，找不到落腳之處。只有飛回主人的方舟，才有了安身之所。

我終於看見，在一連串的難題中，自己陷入了愚昧和黑暗，

無處「落腳」，無處安身，更無法安息。只有回到我的方舟，回到我的基地，投入我天父的懷抱，承認自己的渺小和無知，我的心身才重新有了最溫暖的安息處所。

我的神偉大，祂的智慧無法測度；祂的作為不能全知。誰能用手心量大海？用虎口量蒼天？用秤秤山嶺？用天平平岡陵？誰能測度耶和華的心或作祂的謀士呢？……我唯有回到祂智慧的話語裏，才看見自己脫出幽暗，重返光明。

神啊！讓我知道自己「不過是人」！阿門！又阿門！

10、我住在「曠野」已有五個月出零了，感到寂寞。一天，心中出現四個字：「在祂手中」。我領悟，我這個人是「在祂手中」；我的病痛和病菌也「在祂手中」；我的生活供應又「在祂手中」。今天要知道，我在曠野養病的時日有多少，或長或短也都「在祂手中」。既這樣我還為何寂寞呢？我當「在祂手中」安息。

（十一）奇妙大靈力

1946年11月下旬，石浦教會將舉行七天培靈聚會，已請上海金罕牧師為主講牧師。11月26日夜飯已畢，天色還未完全暗下來。我走到樓上，斜躺在床上休息，默默地禱告著。我又在思想：此刻金罕牧師所乘的輪船正在海面上航行，今夜就可到達石浦。明天起將有一個禮拜之久的培靈會，……接著，我又轉向神，默禱說：「父啊，你若願意，就請在這次培靈會中醫治我。然而，父啊，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如果我的願望不對，仍是出於肉體的急躁；那麼，我仍舊願意等候三年、五年，我要在你的旨意裏靜候你所應許的醫治。我樂意順服你……。」想不到此時此刻，一個強有力的意思進入我裏面說：「起來禱告！」我立即從床上起來，跪在床邊禱告。禱告一開始，一陣熱淚如同泉湧一般噴發出來，我用嘶啞的聲音禱告。還不到二分鐘或者不到三分鐘，突然之間有一股強的力量從上澆灌下來，立時又進入我的心中，就在這一剎那間，我的喉部發生鬆開的感覺，就大聲吼發出讚美的聲音：「哈利路亞！哈利路亞！哈利路亞！」並用奇異的語言稱頌神的大作為。起先所說的是我悟性所不明白的。說了一陣之後，

又說出我自己能懂的方言來，接下去就是靈唱歌，靈踴躍，靈預言，又對四面圍攏來的人(他們對突然發生的事態驚呆了)說勸勉的話，對一個患病的老人說安慰預示的話……。當時，我的頭腦和心靈都處於又清醒、又喜樂、又奮興的狀態中……。

當時的情景是令人驚奇難忘的。鄰居對這個突然的大變化無不驚奇。一個一直聲音嘶啞的人，一下子得到醫治，大聲讚美、歌唱，又說人們不懂的語言；因而他們被神的大作為感動了，大大的被感動了。

用《撒母耳記上》十六章 20 節的話來說，這叫作「受靈感說話」；用牧人大衛的話來說，就是「主用油膏了我的頭，使我的福杯滿溢」；(詩二十三 5)用主耶穌的話來說，就是「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約七 38)用使徒保羅的話來說，就是「聖靈厚厚澆灌在我們身上的」。(多三 6)

就這樣，在短短的二三分鐘之內，我的不治之病，喉頭結核，在聖靈大能的拯救之下被治好了。

過去的三大異夢，此時全部應驗了。《何西阿書》第二章所記的「在曠野發聲歌唱」，應驗了。

「以法大，開了罷」，這個在「曠野神學院」裏所得的訓慰實現了。石浦那位老年女徒所說的「輪船的汽笛在石浦修好，而且聲音洪亮」，也巧妙地應驗了。

保羅所說：「我信神祂怎樣對我說，事情也要怎樣成就。」(徒二十七 25)這是使徒從靈感和經驗中得出來的話，在現代人的身上仍然一樣有效。神就是一位信實無謊言的神。只要祂說話了，就沒有一句是不帶著能力和功效的。

哈利路亞！奇妙大慈愛！奇妙大能力！（續）

摘自：《訴說主恩》